

公司代码：600265 公司简称：ST 景谷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董广	因工作原因出差	蓝来富
董事	陈军	因工作原因出差	罗林
董事	盛军	因工作原因出差	罗林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或其他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四、公司负责人蓝来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苏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德禹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有关规定，本公司将在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即在本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景谷林业、ST 景谷、*ST 景谷	指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云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景谷森达、森达公司	指	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中泰信用、中泰担保	指	中泰担保信用有限公司
重庆小康、小康控股	指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澜峰、澜峰资本	指	北京澜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宏巨	指	广东宏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景谷供电	指	景谷供电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景谷林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YUNNAN JINGGU FORE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JF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蓝来富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忠明	杨忠明
联系地址	云南省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林纸路201号	云南省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林纸路201号
电话	0879-5226908	0879-5226908
传真	0879-5228008	0879-5228008
电子信箱	jgan2301@sina.com	jgan2301@sina.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云南省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振兴路8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66499
公司办公地址	云南省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林纸路20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66499
公司网址	www.jgly.cn
电子信箱	jglyxzb@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景谷	600265	景谷林业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鲍琼 朱法欢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87,847,153.84	95,927,290.65	-8.42	250,238,48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048,817.64	-45,727,576.33		14,208,89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835,328.33	-74,876,754.54		-84,565,33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9,793.75	33,266,054.72	-63.03	87,139,297.40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493,672.76	10,245,085.43	-895.44	55,972,661.76
总资产	342,939,853.45	416,143,875.45	-17.59	538,078,680.16
期末总股本	129,800,000	129,800,000	0.00	129,8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0.35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	-0.35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8		-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8.08	-138.11	增加396.19	29.08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00.78	-226.15	增加426.93个百分点	-173.0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营业收入、净利润、现金流量金额、净资产、资产及主要财务指标本年数较上年数相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公司向南宁市泰安农林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转让林地资产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0,689,192.85	31,387,234.24	15,674,482.67	20,096,24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70,400.51	-16,066,826.48	-13,226,416.02	-51,785,17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877,905.77	-16,900,385.21	-13,012,470.62	-31,044,56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5,314.76	21,533.01	12,346,486.24	1,097,089.2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518,091.83		21,679,319.28	106,268.4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582,946.58		4,833,234.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7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				

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65,363.7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22,312.20		2,639,832.98	98,653,301.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8,604.44		-3,208.59	-7,034.97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20,213,489.31		29,149,178.21	98,774,235.1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景谷县的龙头产业和经济支柱，是云南省林业产业化、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国家重点扶贫龙头企业，属于林业产业。主要从事林化产品加工和人造板制造、森林资源培育、木材采运、加工及林业技术研发。生产产能设计：松香年产能力达 3 万吨、松节油规模 0.6 万吨；林板年生产能力达 13 万立方米（其中：胶合板线 5 万立方米；中密度纤维板线 5 万立方米；细木工板线 2 万立方米；集成材线 1 万立方米）。公司重视质量管理与品牌建设，推行清洁生产，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报告期内，主要生产、销售人造板及营林造林业务，其中人造板包括胶合板、细木工板及中密度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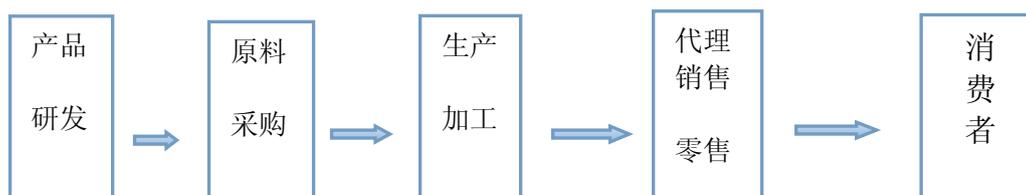
人造板业务：公司通过技术创新，已研究开发出各种幅面和规格的胶合板、集成材、刨切贴面板、细木工板、中密度纤维板等“航天牌”系列产品，产品品质优良、性能稳定、市场形象好，产品连续被评为“云南省名牌产品”、“中国知名人造板十佳产品”，“航天”牌商标获“云南省著名商标”。产品广泛应用于家具制造、室内装饰、建筑装潢等各种领域。产品主要在云南地区销售，并销往全国各地，深受广大客户喜爱和信赖。

不断提高木材综合利用率，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坚持“材尽其用”，已研究开发出各种幅面各层次胶合板、刨切贴面板、细木工板、中密度纤维板等“航天牌”系列产品，产品品质优良、性能稳定、市场形象好，产品连续被评为“云南省名牌产品”、“中国知名人造板十佳产品”，“航天”牌商标获“云南省著名商标”。产品广泛应用于家具制造、室内装饰、建筑装潢等各种不同领域，产品主要在云南地区销售，并销往全国各地，深受广大客户喜爱和信赖。

营林造林业务：公司拥有核心原料林基地 44 万亩，为人造板制造及林化产业提供配套原材料为人造板制造及林化生产提供配套原材料。公司积极走“公司+基地+农户”的发展路子，经过 20 多年的营林造林，在核心基地及周边营造 20 余万亩速生丰产林。公司速生丰产林主要树种为思茅松、尾巨桉及西楠桦等特殊用材林。原料林基地的大力营造是打造公司成为思南地区最大林板生产基地的基础。

（二）经营模式

公司产品经营模式为产品研发、原料采购、生产加工、代理销售（零售）几个环节，即：



（三）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随着国家林业政策的调整，天然林商业性采伐全面停止，人造板制造业从整体上看产能持续增加，但整体效益下滑。行业盈利能力仍处于较低水平。一方面，受国际市场萎缩和国内房地产调控影响，人造板下游产业均放慢发展速度，造成了部分人造板市场短期销售不畅的局面。另一方面，木材原料短缺，原辅材料价格上涨，物流、人工和资金等生产成本增加，造成大多数企业效益降低，个别企业被迫停产。总体来说，当前人造板行业生产规模发展减缓，资源瓶颈仍然存在，产品结构亟待调整，技术创新有待加强。针对国家政策及经营形势的变化，公司将充分利用景谷县得天独厚的资源优势，继续坚持森林资源为基础，选择开展林药结合、林养结合、林油结合的模式多层次综合开发。同时，维持现有国家批准的林木生产限额，凭借自身拥有速生丰产林基地及人才队伍、管理、销售、品牌、品种的优势，加大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投入，逐步开发安全、环保、满足市场需求的大幅面、特薄型、异型板、抗静电、阻燃板、防潮板、无醛板、镂铣板及其他各种特殊用途的产品，做到“人无我有、人有我新”的产品体系。为注重质量管理和产品结构优化升级的品牌企业带来发展机遇。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主导产业属资源节约型综合项目，受国家产业政策扶持。公司以林业为基础，依靠科技进步，在森林资源开发、林化产品加工、木材综合利用、高标准工程造林这一林业产业链上步入了可持续发展的道路，景谷林业的发展具有较好的优势和潜力。

一是资源优势。景谷林业拥有 44 万亩原料林基地，拥有了资源就拥有了未来，为做强做大林板、林化两大产业具有坚实的发展基础。

二是品牌与产业基础优势。景谷林业已建成品种齐全、规格齐全的人造板产品综合性生产企业，能够综合利用伐区“三剩物”、废弃物和加工厂边角废料，节能减排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产品“海帆”和“航天”是云南省知名品牌、著名品牌，在西南地区及国内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口碑，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三是队伍优势。景谷林业在长期生产经营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拥有成熟的技术，并培养了一支成熟的员工队伍，完全能够做好产品生产，这是景谷林业稳定发展的重要保证。

四是上市公司优势。景谷林业是云南省首家、全国第二家上市林业企业，对景谷县和普洱市林产工业向深度和广度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随着资本市场的逐步完善，再融资渠道越来越多，空间越来越大，发挥资本市场优势，对实现发展目标奠定了基础。

五是扶贫带动优势。景谷林业是国家级重点扶贫龙头企业，已成为县域辐射范围最广、带动作用最强的企业之一，对山区、半山区的林农增产增收带动尤其明显，是典型的提供社会就业会和带动山区农民脱贫致富的林业企业，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是公司有史以来最为艰难的一年，特别是5月份以后，由于受建筑行业、家具行业低迷影响，全国性人造板市场出现了产品滞销、积压，公司人造板销售的不畅，使公司的销售收入大幅减少，资金十分紧张，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了极大的困难。在极度艰难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按照全面深化改革促发展总体思路，实施了一系列改革，集中精力抓生产、促销售、严管理，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但公司历史遗留下来的问题巨大，公司的生存环境和发展环境仍未得到根本性改善。

1、林板业务：“航天”牌人造板产品凭借其优良的品质，在西南地区享有很高的信誉，是众多建材业主的首选产品，被评为“云南省名牌产品”、“中国知名人造板十佳产品”。几年来，公司一直致力于产品生产的研发工作，产品从初期的甲醛释放达标，发展到现在的环保型产品，从低端的传统产品逐步向中、高端产品发展。公司的发展趋势是以“转型+升级”的方式来调整发展步伐，由过去的粗放型增长转向集约型增长，过去的高资源消耗、高劳动力投入、低附加值产品、大规模生产的简单扩大来实现增长，转向低资源消耗、适度劳动力投入、高附加值产品加上技术创新、资本运作，从节能、节约、环保的角度来调整产业发展。目前，胶合板产能从原3万立方米增加到5万立方米，中纤板产能从原3万立方米增加到5万立方米；细木工板产能2万立方米；集成材从（指接板、实木地板类）从原5000立方米增加到1万立方米。公司有专业的生产用胶合剂研发团队和生产设备，通过不断加强技术攻关和设备整线技改，产品品质和产量得到很大的提升，随着消费群体对产品生态环保的意识不断地提高，公司在原产品的基础上正在研发迎合市场及消防趋向的生态产品，拓宽产品生产和销售渠道，争取和赢得市场竞争力。

2、林化业务：公司主导产品“海帆”牌脂松香系列产品集“消费者信得过产品”、“中华驰名商标”、“云南省名牌产品”、“知名出口品牌”于一身，是出口免检产品，产品出口到日本、韩国、欧美及东南亚地区。松香是林产工业中一种极具特色的林产品，松香及其深加工产品主要应用于油漆、油墨、涂料、香精香料、胶黏剂、造纸等行业。普洱属于亚热带地区，松林资源十分丰富，较其它省、市更具备产业发展的潜力，特别景谷林业拥有自有的采脂基地，具备了一定规模的资源优势，但公司由于松香深加工的技术水平还不高，产品仅限于脂松香、脂松节油、 α 蒎烯、 β 蒎烯等，产品单一，销路狭窄，难以形成较完善的林产化工产品深加工工业体系；同时，由于各种因素影响，公司林化生产停产近两年。因此，在2016年拟恢复林化产品的生产，在维系好传统产品的基础上，按照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依靠资源优势和公司拥有具备较强研发能力及熟练操作经验的技术工人，加大与外部的技术力量合作，逐步淘汰落后产能，进一步提升和完善公司林化产业的深加工体系，优化产业结构，提升产业素质，提高产业竞争力，重塑林化龙头产业企业。

3、公司是全国第二家、云南省第一家林业企业上市公司，集“林业资源基地、林化工产品 and 林板加工”三位一体，是云南省林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公司的资源优势突出，公司所在地景谷县蕴藏着极为丰富的森林资源，全县森林覆盖率达 74.7%，活立木蓄积量 5514 万立方米。同时公司出资取得了景谷县境内 44 万亩林地经营权，新建设了 20 余万亩速生丰产林，丰富的林地资源为公司原料林基地的建设奠定了基础。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847,153.84 元，比上年同期的 95,927,290.65 元减少 8,080,136.81 元减幅 8.42%；实现营业利润-70,387,059.21 元，比上年同期的-75,860,509.97 元减亏 5,473,450.76 元；利润总额为-91,320,301.09 元，比上年同期的-46,708,123.17 元增亏 44,612,177.92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048,817.64 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7,847,153.84	95,927,290.65	-8.42
营业成本	86,715,838.66	96,857,804.07	-10.47
销售费用	321,167.15	1,343,236.21	-76.09
管理费用	35,575,990.99	34,237,883.92	3.91
财务费用	27,526,364.88	30,731,696.45	-1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9,793.75	33,266,054.72	-63.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2,967.08	4,292,247.30	-116.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18,901.32	-97,184,954.70	-86.91
研发支出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营业收入 8,784.72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9,592.73 万元减少 808.01 万元，减幅 8.4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中纤板生产线停产，销量减少所致。

2) 营业成本 8,671.58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9,685.78 万元减少 1,014.20 万元，减幅 10.4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中纤板生产线停产销量减少，销售成本下降。

3) 营业税金及附加 72.47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79.80 万元减少 7.33 万元，减幅 9.1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增值税的附加税减少。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

				比上年增 减 (%)	比上年增 减 (%)	上年增减 (%)
林业行业	82,894,713.72	85,325,004.40	-2.93	-10.70	-10.68	增加 0.6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木材加工	82,894,713.72	85,325,004.40	-2.93	-10.70	-10.68	0.69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国内销售	82,894,713.72	85,325,004.40	-2.93	-10.70	-10.68	0.69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 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 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 年增减 (%)
林板产品 (立方米)	48,372.11	50,304.44	7,718.70	-35.20	-27.52	-20.37
生物制炭 (吨)	1,146.78	963.67	219.31	17.42	0.02	515.97

生物制炭库存大幅增加是因为公司新建生物炭生产线，产量增加所致。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林业行业		85,325,004.40	98.40	95,528,693.52	98.63	-10.6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木材加工		85,325,004.40	98.40	95,528,693.52	98.63	-10.68	

2. 费用

- 1) 销售费用 32.12 万元, 比上年同期的 134.32 万元减少 102.20 万元, 减幅 76.09%,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销售中密度纤维板时领用公司自行生产的打包板作为包装物所致。
- 2) 管理费用 3,557.60 万元(其中停产损失 1,510.21 万元), 与上年同期的 3,423.79 万元(其中停产损失 1,081.74 万元)增加 133.81 万元, 增幅 3.91%, 主要原因是停产损失增加。
- 3) 财务费用 2,752.64 万元, 比上年同期的 3,073.17 万元减少 320.53 万元, 减幅 10.43%,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偿还信用社部分贷款本息及西藏信托部分贷款本金, 减少利息支出。

3. 现金流

-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41.42 万元, 比上年同期的 18,285.09 万元减少 7,643.67 万元, 减幅 41.80%,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中纤板生产线停工导致产品销量下降产品销售收入减少;
- 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72 万元, 比上年同期的 483.32 万元减少 382.60 万元, 减幅 79.16%,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即增即退税产品销量减少;
-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4 万元, 比上年同期的 442.87 万元减少 362.03 万元, 减幅 81.75%,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收到国有职工身份置换金及经营往来款;
- 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16.34 万元, 比上年同期的 8,892.78 万元减少 3,376.44 万元, 减幅 37.97%,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外购原辅材料款减少;
- 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2.96 万元, 比上年同期的 2,412.37 万元减少 2,019.41 万元, 减幅 83.71%,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支付以前年度欠缴的增值税及地方税费;
- 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9.34 万元, 比上年同期的 1,032.13 万元减少 382.79 万元, 减幅 37.09%,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支付国有职工身份置换资金、租赁费、中介费等;
- 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91 万元, 比上年同期的 541.59 万元减少 468.68 万元, 减幅 86.54%, 减少的主要原因上年同期收到预付的林地转款;
- 8)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0 万元, 比上年同期的 330 万元减少 330 万元, 减幅 100%,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未向金融机构借款;
- 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 万元, 比上年同期的 1,355 万元减少 1,224 万元, 减幅 90.33%,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未向自然人的借款;
- 1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20 万元, 比上年同期的 10,127.22 万元减少 9,107.22 万元, 减幅 89.93%,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西藏信托及信用社的借款金额小于上年同期;
- 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77 万元, 比上年同期的 916.71 万元减少 884.94 万元, 减幅 96.53%,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支付借款利息同比减少;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245,594.72	0.36	2,357,669.19	0.57	-47.17	本期比上期减少的原因是支付外购原辅材料款项增加
应收账款	1,591,799.53	0.46	20,804,297.70	5.00	-92.35	本期比上期减少的原因是上期有应收的林地转让款，本期已收回
预付账款	2,419,070.24	0.71	4,686,121.75	1.13	-48.38	本期比上期减少的原因是本期外购材料发票能及时收回，减少发票滞后
其他应收款	2,247,146.44	0.66	1,735,276.99	0.42	29.50	本期比上期增加的原因是应收本期已确认桉树造林地租金
存货	205,467,945.97	59.91	220,625,258.03	53.02	-6.87	本期比上期减少的原因是林板产品库存比上期库存减少
流动资产合计	212,971,556.90	62.10	250,208,623.66	60.13	-14.88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10,107,055.16	2.95	16,923,055.16	4.07	-40.28	本期比上期减少的原因是本期计提了北京科技园文化教育建设有限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	85,007,343.71	24.79	110,927,462.48	26.66	-23.37	本期比上期减少的原因是本期对到期及毁损的固定资产进行处置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10,760,991.66	3.14	10,760,991.66	2.59	0.00	
无形资产	23,526,447.03	6.86	24,235,839.55	5.82	-2.93	本期比上期减少的原因是无形资产的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	566,458.99	0.17	3,087,902.94	0.74	-81.66	本期比上期减少的原因是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及竹材育苗由于受公司资金短缺影响，该基地已无人看护，故将该部分待摊费用全部转销所致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968,296.55	37.90	165,935,251.79	39.87	-21.68	
资产总计	342,939,853.45		416,143,875.45		-17.59	
短期借款	134,500,000.00	39.22	144,700,000.00	34.77	-7.05	本期比上期减少的原因是偿还信用社及西藏信托借款
应付账款	22,372,255.58	6.52	30,923,640.88	7.43	-27.65	本期比上期减少的原因是应付原辅材料款项减少
预收账款	11,955,044.62	3.49	13,607,529.57	3.27	-12.14	本期比上期减少的原因是本年由于受到采伐指标影响，产量有所减少，导致销售量及销售预收款有所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53,458,310.91	15.59	45,621,744.88	10.96	17.18	本期比上期增加的原因是受资金短缺影响，本年公司仍未能及时缴纳职工社保费用及住房公积金所致
应交税费	13,832,509.94	4.03	9,805,315.67	2.36	41.07	本期比上期增加的原因是欠缴增值税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附加税增加
应付利息	69,951,225.94	20.40	43,071,410.09	10.35	62.41	本期比上期增加的原因是应付未付的借款利息增加
应付股利	1,104,960.50	0.32	1,104,960.50	0.27	0.00	
其他应付款	51,174,054.91	14.92	51,127,481.72	12.29	0.09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000,000.00	20.41	70,000,000.00	16.82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28,348,362.40	124.90	409,962,083.31	98.51	4.48	
负债合计	428,348,362.40	124.90	409,962,083.31	98.51	4.48	
股本	129,800,000.00	37.85	129,800,000.00	31.19	0.00	
资本公积	175,895,017.12	51.29	176,584,957.67	42.43	-0.39	本期比上期减少的原因是公司向少数股东云南玉加宝人造板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 5%的股权并支付股权转让

						款。公司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盈余公积	13,786,380.32	4.02	13,786,380.32	3.31	0.00	
未分配利润	-400,975,070.20	-116.92	-309,926,252.56	-74.48	29.38	本期比上期增亏的原因是营业亏损增加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1,493,672.76	-23.76	10,245,085.43	2.46	-895.44	本期比上期增亏的原因是营业亏损增加，减少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3,914,836.19	-1.14	-4,063,293.29	-0.98	-3.65	本期比上期减少的原因是各子公司亏损所致
股东权益合计	-85,408,508.95	-24.90	6,181,792.14	1.49	-1,481.61	
负债和股东权总计	342,939,853.45		416,143,875.45		-17.59	

1. 报告期内各地区的盈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景谷	景谷县林纸路 201 号	生产	100.00		设立
云南云松林产工业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昆明市盘龙区王旗营金领地大厦13层办公4室	销售	95.00	5.00	设立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云南江城	江城县勐烈镇大新村	生产	55.00		设立
云南景谷林业林化有限公司	云南普洱	普洱市思茅区鱼水路	销售	100.00		设立
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景谷	景谷县林纸路 201 号	生产	51.00		设立
云南登明集装箱地板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昆明小石坝云南民办科技园9号地块	生产	79.00		收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45.00	-154,708.07		-2,671,491.0
云南登明集装箱地板有限公司	21.00	-776,310.97		-979,928.74
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00	0		0

注：本年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尚未履行出资义务，故本年该公司的经营所得全部归属于本公司。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1,139.05	109.21	1,248.26	1,875.40		1,875.40	1,153.59	128.81	1,282.40	1,876.06		1,876.06
云南登明集装箱地板有限公司	47.02		47.02	855.84		855.84	2.38	0.09	2.47	757.57		757.57
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17	224.96	305.13	248.10		248.10						

(续表)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5.67	-33.46	-33.46	-5.50	11.24	-34.38	-34.38	-17.71
云南登明集装箱地板有限公司		-53.73	-53.73	-0.16		-369.67	-369.67	-0.15
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1.38	-48.83	-48.83	86.26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行业竞争格局

①人造板：近年来，国家为抑制房价过快上涨而出台的相关调控政策，对相关关联的下游产业或多或少会造成影响，行业竞争加剧；同时原材料价格上涨，企业发展压力大。而作为建筑、家具和室内装修的中高端材料，市场潜力仍然很大。但由于原辅材料价格的上涨等因素，人造板行业逐渐进入微利润时代，同时随着国家采伐限额的计划实施，原料短缺问题成为制约人造板行业发展的最重要因素之一，因此，加快产品升级换代、加大市场营销及原料林基地建设是促进行业发展保障。

②林化产品：目前我国松香产业区主要分布于广西、广东、福建、云南等地，其中广西松香市场发展较为迅速，行业的竞争者数量日渐增多，竞争日趋激烈。近几年来，由于原料价格放开，原料采购相互竞争，导致产品成本高，且为初级产品，利润小，然而松香产业，对推动本地的经济发展及带动山区贫困的农民群众脱贫致富起至关重要的作用。作为资源型产业，其产品本身属小产品系列，但松香及其相关联产品开发利用广泛，开发利用潜力很大，松香行业的发展前景十分光明。

2、发展趋势

①人造板：一是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人造板产业亦得以迅猛发展，市场也日趋激烈，消费群体对产品质量需求也越来越高，要立足市场，企业必须将以往粗放型经营模式，逐渐转为精细型。品牌的建设将成为行业竞争的焦点，在人造板产品同质化程度越来越高的今天，提升品牌知名度、信誉度，向中高端产品发展是市场必然趋势，加强产品服务管理，从各个细节提高产品在消费者心目中的形象与地位，丰富营销手段将成为未来行业竞争的重中之重。二是产品升级换代。先进的生产设备可以极大的提高生产效率，淘汰落后产能，降低资源和能源消耗，提高利润。公司求生存、谋发展，必先提升生产设备的先进性，并使生产规模化，这是降低生产成本的有效方式。此外，公司产品大多属于初级产品，其附加值和木材利用率都不高，在原料减少的大环境下，必须向精深加工迈进，丰富产品种类，改进加工工艺，增加科技含量，使产品向功能多样性方向发展。只有提升产品附加值，丰富产品功能，才能应对日益紧张的原材料市场及各种资源环境变化的挑战。

②林化产品：根据目前国内行业产业情况，产品生产销售过程基本为初级产品，进行深加工实现产品多样化的生产企业还比较少，根据相关数据显示，目前国内松香深加工率到30%左右，随着市场的不断发展，未来的松香、松节油深加工将成为市场主导。

(二) 公司发展战略

按照公司“原料林基础建设战略”、“产品结构调整战略”、“品牌战略”，执行好“打牢基础、强化管理、优化结构、提高效益”的经营方针，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是：

围绕一个中心。一切生产经营工作必须以提高经济效益、促进企业发展为中心。

突出三项重点。推进深化改革、强化内部管理；实施技改升级、提质增产增效；开发林下经济、优化产业结构。

达到一个目标。实现公司主营生产经营盈利、发展环境显著提升。

(三) 经营计划

确保实现公司主营生产经营盈利，根据木材原料采伐指标和设备生产能力，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 2016 年生产经营目标为：

1、木材原料目标

木材原料（含单木材原料（含单板、剩余物）：60,000 立方米。其中：自采 35,000 立方米（含剩余物）；采购单板 10,000 立方米；采购原木 15,000 立方米。

力争：收购松脂原料 10,000 吨；中纤板原料 35,000 立方米；恢复林化、中纤板生产。

2、产品目标

人造板：38,000 立方米。其中：胶合板 28,000 立方米；细木工板 8,000 立方米；集成材 2,000 立方米。

制炭：2,170 吨。其中：机制炭 1,320 吨；木炭 850 吨。

力争：林化产品 9,000 吨（松香 7,560 吨；松节油 1,440 吨），中纤板 25,000 立方米。

3、产品销售收入目标

产品销售收入 9,139 万元。其中：胶合板 28,000 立方米销售收入 5,743 万元；细木工板 8,000 立方米销售收入 2,228 万元；集成材 2,000 立方米销售收入 581 万元；机制炭 1,320 吨销售收入 406 万元；木炭 850 吨销售收入 181 万元。

力争增加林化产品收入 9,600 万元；增加中纤板收入 2,050 万元。

4、利润目标

实现毛利润 830 万元；力争毛利润 2,030 万元。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 1、宏观环境变化、经济周期波动和产业政策调整的风险。
- 2、市场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 3、生产流动资金紧缺、周转困难；财务费用、管理费用高；负债高、财务风险大的风险。
- 4、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有关规定，本公司将在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公司未来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 其他

全面完成和实现 2016 年生产经营目标，既是艰巨的任务，也是光荣的使命，更是一项责任与担当。公司上下务必紧密配合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突出重点抓好节能技改，保障生产目标完成。改变设备老化、工艺落后、产能低下和高能耗的生产现状，是促进公司发展走出困境的迫切需要，更是实现公司再显辉煌的基石。

(二) 以原料为中心，全力抓好木材原料供应保障工作。木材原料生产和供应是完成产品目标的根本保证，必须作为全年重中之重的工作来抓实抓好。在控制好生产成本、把握好市场变化前提下，全力以赴做好木材原料生产和供应。

(三) 以效益为目的，下力气组织好产品生产。产品生产要紧紧围绕经济效益最大化组织实施，做好产品生产加工各个环节的管理和监控，保证按质按量完成生产任务。

(四) 以销售为抓手，奋力实现经营目标。产品销售是实现经营目标的关键所在，务必以产品销售为抓手，做好市场调查分析和预测，把握市场主动权，奋力实现年度确定的经营目标。

(五) 以资金为核心，努力做好资金保障。资金保障是首要前提条件，务必要以资金为核心，更加注重资金保障工作，确保开展各项工作的资金供给。

(六) 持续推进深化改革，建章立制强化管理。公司的一切困难和问题，只有在深化改革、求得发展过程中，才能得到根本性解决。

(七) 夯实基地建设，开发林下经济，促进优化产业结构。培育好建设好后续原料林基地，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根本保证。2016 年要积极做好基地建设工作，开发林下经济，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八) 继续推动解决历史问题，创造宽松发展环境。历史遗留问题已经成为制约公司改革和发展一个重要因素，也是导致公司生产经营亏损的主要原因之一，逐步妥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创造较为宽松发展环境不容忽视。

(九) 发挥党委的保驾护航作用，营造先进企业文化。党的领导高于一切，党委要发挥保驾护航、战斗堡垒、先锋模范带头作用，努力营造企业先进文化，引领广大职工奋发向上。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经 2012 年 8 月 3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就现金分红的原则、方式、分红比例和独立董事发表意见以及与中小股东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等内容和决策程序进行了明确规定，使现金分红制度化。

201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因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201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事项需经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91,048,817.64	
2014 年					-45,727,576.33	
2013 年					14,208,898.62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承诺	其他	广东宏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宏巨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增持公司 4,000,000 股，并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5 年 7 月 9 日至 2016 年 1 月 8 日	是	是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董事会同意注册会计师关于增加强调事项段的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亏损 40,097.51 万元,股东权益-8,540.85 万元,货币资金 124.56 万元,逾期银行借款 8,800 万元,拖欠银行利息 4,687.52 万元,可能存在正常经营过程中无法变现资产,清偿债务。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虽然公司积极寻求改善经营状况的途径,并已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经营状况未得到明显改善,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机构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之相关规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作为强调事项予以说明。公司将全力做好生产经营工作,提升盈利能力,降低经营风险,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前述强调事项段对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监事会对董事会做出的《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出具如下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1) 我们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该审计意见及报告无异议,

(2)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除导致带强调事项段外,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 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已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说明,公司管理层经过认真讨论与分析,在今后公司持续经营方面将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改善公司经营状况。

监事会将认真履行职责,对董事会管理层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以确保公司持续经营和发展。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拟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柒拾伍万元，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改聘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一)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有关规定，本公司将在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

(二)为争取撤消退市风险，公司成立了以董事长兼总经理为组长的“退市风险警示”风险评估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领导、组织、开展各项工作，在对内部控制、生产经营管理、社会稳定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梳理后，制定了相应措施，大力发展主营，努力化解退市风险，争取撤消“退市风险警示”。具体措施：

1、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培育一支过硬管理团队。

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规范运作，建成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体系，不断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一支“懂管理、善经营、有能力”的经营管理团队，提升景谷林业业绩。

强化管理，狠抓成本控制，提高运行质量，从加强内部管理着手，采取一切措施，努力控制生产成本和生产费用，保持生产经营稳定，做好产品创新工作，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定。

2、打牢基础，强抓管理，建立科学规范的管理机制。

结合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进一步推动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工作，完善内控管理的薄弱环节，规范现有组织架构的运作，以便更加有效地降低管理成本，防范运营风险，在打基础、抓管理上狠下功夫，重点是坚持“以人为本，利于发展”的原则，从战略上统一思想、统一步调、统一目

标，增强系统性，建立健全和完善可操作性强的各项规章制度，规范景谷林业管理，规避风险。完善公司管理制度，积极处理历史遗留的问题，纠正因制度不完善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

3、促进优化产业结构的调整，提升产品盈利能力。

在维系主业发展和壮大主业发展同时，一方面，通过资产机构瘦身调整等措施，降低管理费用、优化激励手段；另一方面，通过对现有林板产品的梳理，充分发挥产品优势，加强产品结构调整和优化，加强生产管理与质量控制，并将继续将销售作为公司 2016 年发展的突破口，深度开发销售市场，努力提升公司赢利能力。

(1)、加强设备更新和技改。

目前公司使用的设备老化十分严重，科技含量不高，精度差，自动化水平低，劳动强度大，产能低，耗能高，影响产品品质，虽然公司进行了技改，但根本性的问题仍未得到全面有效解决。进行设备更新势在必行，拟购置部分旋切机、锯边机、热压机等设备以及对部分设备进行技术改造，改善设备性能，达到提质增产增效的目的。

(2)、开发升级换代的新产品。

强化能力驱动，持续成本改善。以提升综合竞争力为着力点，聚焦并梳理生产全流程和全系统，降低成本、提高产品质量、提升劳动效率，全面增强公司生产能力，根据市场需求，推进研发升级换代向中高端产品延伸和产品性能提升，以生产生态板、装饰人造板等新产品为主，调整产品结构，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和提高产品附加值，提升企业效益。

(3)、恢复中纤板及林化产品生产。

强化产品差异化优势。以产品发展为核心内容，立足区域市场和当地资源，明确产品定位，提升研发能力和技术服务能力，以产品差异化为依托，提高核心竞争力。

①立足市场，平衡做好产品生产。根据 2016 年剩余物供应市场情况，拟在 2016 年内恢复一车间的正常生产并完成 2.5 万立方米产品的任务。

②适时恢复林化产品生产。景谷林业具有林化产品生产技术和平台，结合产品市场和生产成本，在生产持平或略亏的前提下适时恢复生产。开发林化深加工产品提高附加值。景谷县松脂原料极为丰富，林化深加工产品众多，附加值极高。恢复林化产品生产后，要加强与科研机构合作，利用松香出口的机会与国内外同行业的沟通联系，研发附加值高的林化深加工产品，生产 VE、冰片、芳樟醇、萜烯树脂、松香酯等高档次产品，满足市场对林化产品多元化的需求。

(4)、夯实基地建设，开发林下经济。

以林为本、多种经营，利用自有林地天然林资源优势，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抓好以下林下经济建设。

①种植业。种植短平快的中药材、经济作物等，重点抓好益智乡益乡村小荒田箐的药材立体种植示范建设，即林下种植白芨、黄精、虫楼、天麻等，树上种植石斛等。在取得经验基础上向自有林地大规模发展林下经济，增加经济收益，改善产业结构。

②养殖业。自然条件优越、森林覆盖率高、水源丰富、气候适宜，适合发展牛羊等牲畜类养殖，可采取公司+农户+基地的经营模式带动林农发展养殖。

(5)、开拓碳汇交易。

碳汇是从空气中清除二氧化碳的过程、活动、机制。是利用森林吸收碳的能力和有害气体会排放两者相互冲抵而产生的经济交易。景谷林业可利用自有林地天然林资源优势，引进战略合作伙伴，积极开拓碳汇交易业务。采取合作伙伴前期投入，景谷林业参与交易所得分成方式开展碳汇业务，增加经济收入，实现景谷林业林地资源立体式开发经营。

4、拓宽销售渠道，增加产品市场份额。

全面提升营销服务能力。根据市场情况调整营销策略，加强营销渠道和体系建设，由“生产导向”向“市场导向”、“客户导向”转变，细分区域市场，满足用户需求，加快实现由制造到服务的转型。

公司当前产品销售主要以胶合板、细木工板、集成材、中纤板为主。2015年以来，受全国房地产及整个建材市场大环境不景气影响，人造板市场是最为低迷的一年。产品销售是实现经营目标的关键所在，务必以产品销售为抓手，做好市场调查分析和预测，把握市场主动权，开拓省外市场，树品牌形象。借公司名牌产品的优势，在合理调整利润空间前提下积极开拓省外市场，增加市场份额；加强销售队伍建设和提升推销能力，加大产品宣传和产品市场管理，塑造品牌战略，强化品牌管理，重新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公司名称。

5、继续推动解决历史问题，创造宽松发展环境。

历史遗留问题已经成为制约公司改革和发展一个重要因素，也是导致公司生产经营亏损的主要原因之一，逐步妥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创造较为宽松发展环境不容忽视。一是要依法依规，按照自愿参与、分批分步骤的原则，继续推动国有职工身份置换工作。二是以林改扫尾攻坚工作为契机，妥善解决林地被侵占等问题。

公司通过对以上措施的实施，有效解决当前影响和制约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提高公司对市场的应变能力，进一步焕发出企业发展的活力，全面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加强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人员法律法规的学习，完善公司法人治理，规范公司运作，强化财务管理，完善内控制度。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入评估和分析相关产线的盈亏平衡状况及市场发展潜力，研究和制定经营最优的组合方案，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争取早日扭亏为盈，争取撤消退市风险。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农行景谷县支行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详见 2014 年 5 月 21 日及 2014 年 8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为:临 2014-018 和 临 2014-034 的公告	11,538		2015 年 1 月 16 日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报告财产令》【(2015)普中执字第 16 号】和《执行通知书》【(2014)普中执字第 15 号、第 16 号】,责令我公司自通知送达之日起七日内履行义务。		冻结公司账户,进入强制执行程序。
昆明长盛宏瑞商贸有限公司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详见 2014 年 8 月 7 日及 2014 年 12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为:临 2014-031 和	2,020		详见 2015 年 3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为:临 2015-003 的公告	详见 2015 年 3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为:临 2015-003 的公告	

				2014-060 的公告					
李发成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011年2月15日双方签订桉树林地使用及管护协议, 起诉方因活立木全部未能采伐, 以违约起诉应诉方, 要求退还转让款支付违约金等。	188			2015年8月13日, 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双方解除协议, 判应诉方赔付违约金等。	执行完毕。
叶金文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010年11月25日双方签订商品林活立木流转采伐合同, 起诉方因活立木未能全部采伐, 以应诉方违约起诉, 要求退还转让款, 支付违约金等。	263		2015年12月15日, 双方在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下达成和解协议。	根据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年11月18日下达的民事调解书【(2015)普中民初字第107号】, 达成调解, 公司向起诉方分期赔付转让款、采伐作业设计费等。	执行中
杨家伟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010年12月20日双方签订商品林活立木流转采伐合同。因未能全部采伐, 起诉方于2015年3月, 以违约起诉应诉方, 要求支付违约金等损失。	203		2015年6月17日, 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 目前审理中。		
景谷春林造林公司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桉树转让、使用纠纷	2010年12月30日双方签订桉树林地使用及管护协议, 后经查短少林地面积2564亩, 用保姆山1961亩补缺, 现起诉方要求终止协议, 返还转让款及利息, 承担诉	280		2015年11月25日, 景谷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 目前在审理中。		

				讼费用等。				
景谷春林造林公司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桉树承包经营管理纠纷	2011年1月11日，双方签订桉树承包经营管理协议，后应诉方未能如约办理林权证给起诉方，现起诉方要求终止协议，返还转让款及利息，承担诉讼费用等。	530		2015年11月25日，景谷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目前在审理中。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先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合同纠纷	双方于2010年11月16日签订合作协议，履行中产生分歧，现已停止生产，我公司起诉先见装饰公司违约，并要求对方赔偿损失。	550		2015年12月3日，景谷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目前审理中。	
云南先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协议纠纷	双方于2010年11月16日签订合作协议，履行中产生分歧，现已停止生产，先见装饰公司起诉我公司违约，要求赔偿损失。	985		2015年12月3日，景谷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目前审理中。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社会责任，不断加强安全环保工作。采取多种形式宣传安全环保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提高全员的安全环保意识。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不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1、2015年6月9日公司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传送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15司冻114号），依据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3）一中执字第456、（2007）一中执字446、447、448号协助执行通知书。将公司股东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31,702,700股司法划转至广东宏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6月11日过户完成，广东宏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1,702,700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24.42%。

2、广东宏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4,000,000股，增持后，广东宏巨持有公司的股份35,702,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51%，广东宏巨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3、2015年9月8日，公司收到澜峰资本通知：澜峰资本和自然人杨华于2015年7月24日达成一致行动的协议，截止2015年9月8日共同持有本公司股份6,490,054股，占公司总股本5.00%，其中：澜峰资本持有3,034,219股，占2.3376%；杨华持有3,455,835股，占2.6624%。

4、2015年9月29日，公司收到澜峰资本通知：澜峰资本的一致行动人杨华已将其所持本公司股份通过大宗交易系统转让给澜峰资本。目前，澜峰资本持有本公司股份6,490,05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5.00%。

5、2015年11月7日，公司接到股东景谷森达的通知，景谷森达已于2015年11月6日与小康控股签署了《国有股份转让协议》，将所持有公司32,026,748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4.67%，转让小康控股；

6、2016年1月19日，国务院国资委批复同意景谷森达将所持本公司32,026,748股股份协议转让给小康控股，2016年2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证券过户登记手续，截止目前，小康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32,026,748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份24.67%，该公司一致行动人澜峰资本持有本公司6,490,054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份5%。小康控股与澜峰资本合计持有本公司38,516,802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份29.67%，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5,239

(户)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广东宏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702,700	35,702,700	27.5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0	32,026,748	24.67		无		国有法人
北京澜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455,835	6,490,054	5.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景谷供电有限公司	0	1,338,200	1.03		无		国有法人
黄小梅	-4,800	1,290,200	0.99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王坚宏	0	973,800	0.75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崔虹	764,800	764,800	0.59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高景华	749,600	749,600	0.58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胡昇平	-101,783	729,700	0.5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海鹏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鹏山资产一果实长期成长1号基金	710,000	710,000	0.55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东宏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702,700	人民币普通股	35,702,700				
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32,026,748	人民币普通股	32,026,748				
北京澜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490,054	人民币普通股	6,490,054				
景谷供电有限公司	1,338,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8,200				
黄小梅	1,290,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0,200				
王坚宏	973,800	人民币普通股	973,800				
崔虹	764,800	人民币普通股	764,800				
高景华	749,600	人民币普通股	749,600				
胡昇平	729,700	人民币普通股	729,700				
上海鹏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鹏山资产一果实长期成长1号基金	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1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广东宏巨、澜峰资本、景谷供电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是一致行动人；2009年3月5日景谷供电有限公司与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股权委托管理《协议书》。将持有“景谷林业”股份1,338,200股托管给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和景谷供电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336.4948万股，占总股本25.70%；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	--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颜敏
成立日期	2010年12月14日
主要经营业务	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金融及财政信用业务），制造、销售摩托车零部件（不含摩托车发动机）、通用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仪器仪表，销售摩托车、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房屋、机械设备租赁，商务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相关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详见2015年11月9日刊登的《详式权益变动书》。
其他情况说明	景谷森达于2015年11月6日与小康控股签署了《国有股份转让协议》，将所持有公司32,026,748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4.67%，转让给小康控股； 2016年1月19日，国务院国资委批复同意景谷森达将所持本公司32,026,748股股份协议转让给小康控股；2016年2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证券过户登记手续，截止目前，小康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32,026,748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份24.67%，该公司一致行动人澜峰资本持有本公司6,490,054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

	份 5%。小康控股与澜峰资本合计持有本公司 38,516,802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份 29.67%，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	---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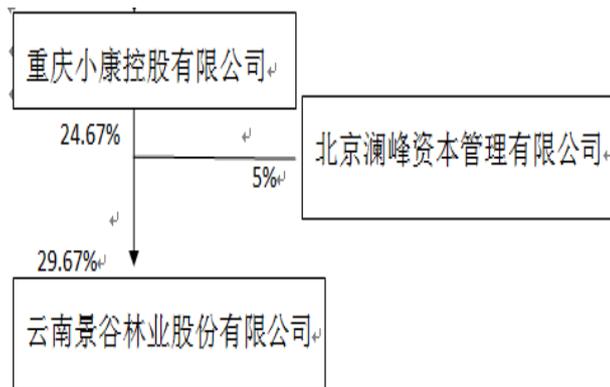
1) 2015 年 6 月 1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临 2015-021;

2) 2015 年 6 月 12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临 2015-022;

3) 2015 年 7 月 1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临 2015-025;

4) 2015 年 11 月 1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临 2015-039;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1 自然人

姓名	张兴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2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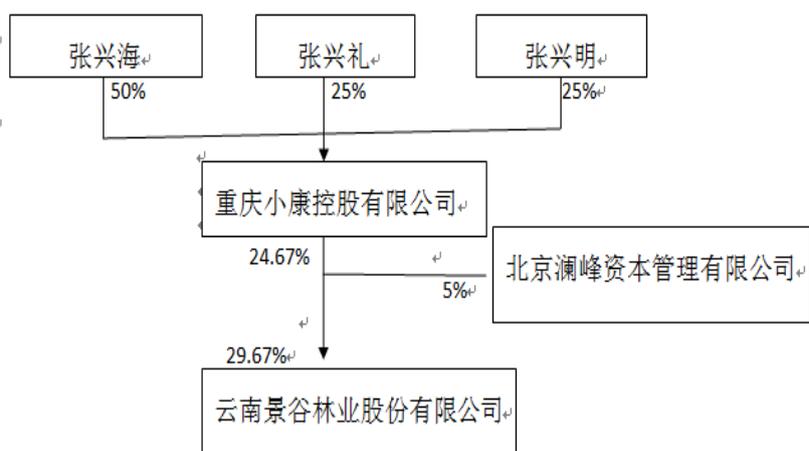
1) 2015 年 6 月 1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临 2015-021;

2) 2015 年 6 月 12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临 2015-022;

3) 2015年7月10日, 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公告编号: 临 2015-025;

4) 2015年11月10日, 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公告编号: 临 2015-039。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四、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广东宏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陈军	2011年1月28日	56794148-5	30,000,000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投资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企业形象策划服务; 室内装饰、设计; 市场调研服务; 商品批发贸易 (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商品零售贸易 (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情况说明	1、2015年6月9日, 依据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013) 一中执字第 456、(2007) 一中执字 446、447、448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p>持有公司的股份 31,702,700 股司法划转至广东宏巨。2015 年 6 月 11 日过户完成，广东宏巨持有本公司 31,702,700 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24.42%。</p> <p>2、广东宏巨于 2015 年 7 月 9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4,000,000 股，增持后，广东宏巨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35,702,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51%。</p>
--	---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晏国斌	董事长(离任)	男	73	2014-06-16	2016-03-09	0	0	0		16.52	否
杨晓茗	董事、总经理(离任)	男	43	2014-06-16	2016-03-09	0	0	0		12.22	否
尚四清	董事(离任)	男	50	2014-06-16	2016-03-09	0	0	0		0	是
付强	董事(离任)	男	38	2014-06-16	2016-03-09	0	0	0		0	是
钟静平	董事(离任)	男	57	2014-06-16	2016-03-09	0	0	0		0	是
刘晓东	董事(离任)	男	43	2014-06-16	2016-03-09	0	0	0		0	是
凌鹤	独立董事(离任)	男	77	2014-06-16	2016-03-09	0	0	0		3.6	否
罗珂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7	2014-06-16	2016-03-09	0	0	0		3.6	否
张小川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5	2014-06-16	2016-03-09	0	0	0		3.6	否
吴宁	监事会召集人(离任)	男	53	2014-06-16	2016-03-09	0	0	0		0	是

	任)										
田真	监事(离任)	女	39	2014-06-16	2016-03-09	0	0	0		0	是
黄建文	职工监事(现任)	男	49	2014-06-16	2016-06-15	0	0	0		9.17	否
段攀	副总经理(现任)	男	46	2014-06-16	2016-06-15	0	0	0		11.23	否
段贵祥	副总经理(现任)	男	49	2014-06-16	2016-06-15	0	0	0		9.22	否
刀建宏	财务总监(离任)	男	40	2014-06-16	2016-03-09	0	0	0		9.16	否
杨忠明	董事会秘书(现任)	男	41	2014-09-25	2016-06-15	0	0	0		8.80	否
合计	/	/	/	/	/	0	0	0	/	87.1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晏国斌	2008-2011年, 云南省对缅协会总顾问, 云南天佑集团公司总顾问、总经理; 2011年至2014年6月, 任云南省湖南商会总顾问兼秘书长。2014年6月至2016年3月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目前已离职。
杨晓茗	1995年9月参加工作至今, 在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 曾任林化部生产办公室副主任、公司战略发展部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尚四清	曾任中信银行总行处长,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代理董事长, 现任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副总裁, 2014年6月至2016年3月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目前已离职。
付强	2009年至2012年1月在景谷县林业局机关事务管理办公室工作, 主任; 2012年2月至今在景谷县林业投资有限公司工作, 现任公司副经理兼国有林管理办公室主任。2014年6月至2016年3月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目前已离职。
钟静平	曾任中国农业银行桃江县支行信贷员, 中国人民银行桃江县支行副行长, 湖南兴瑞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现任湖南省银剑拍卖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6年3月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目前已离职。
刘晓东	2008年7月至2011年12月, 任景谷供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营销部主任; 现任景谷供电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2014年6月至2016年3月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目前已离职。
凌鹤	曾任昆明林机厂厂长, 云南省林业厅副厅长, 林业部驻云南监督专员, 云南省林业产业协会会长。2014年6月至2016年3月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目前已离职。
罗珂	曾任丽江市农行办公室副主任, 玉溪新海天律师事务所主任, 现任云南天外天律师事务所主任。2014年6月至2016年3月任云南景谷林

	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目前已离职。
张小川	2010年11月至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合伙人。2014年6月至2016年3月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目前已离职。
吴宁	1982年10月参加工作，曾在县国税局、县计经委、县体改委工作，曾任县林业公司副经理、体改委主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6年3月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召集人，目前已离职。
田真	2009年-2012年任英国使馆文化教育处财务共享中心财务官员，2012年-2013年北京哈罗英国国际学校人事部任职。现任恒浩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6年3月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目前已离职。
黄建文	2000年至今，在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公司工会主席，公司团委书记，综合办公室副主任、党群部副部长、部长、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任公司党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段攀	2006年4月至2014年6月，在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行政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段贵祥	曾任云南景谷人造板厂车间主任、生产技术科长、副厂长、公司生产技术部副经理、经理职务，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刀建宏	曾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科科长、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云南景谷林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景谷林化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并兼任公司党支部书记、普洱淞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4年6月至2016年3月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目前已离职。
杨忠明	曾任公司证券投资部主管，现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证券投资部部长。

其它情况说明

- 1、第五届董事会成员：晏国斌、尚四清、杨晓茗、刘晓东、付强、钟静平、凌鹤、罗珂、张小川；监事会成员：吴宁、田真，在公司于2016年3月9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后卸任。
- 2、公司于2016年3月9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蓝来富、季苏亚、张正成、董广、陈军、盛军当选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赵燕、黄伟民、罗林当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马志飞、李景堂当选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 3、公司于2016年3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蓝来富当选公司董事长并兼任总经理，季苏亚被聘为财务总监。
- 4、公司于2016年3月9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马志飞当选监事会召集人。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尚四清	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03年10月1日	
刘晓东	景谷供电有限公司	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2011年12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付强	景谷县林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经理兼国有林管理办公室主任	2012年2月	
钟静平	湖南省银剑拍卖有限公司	总经理		
罗珂	云南天外天律师事务所	主任		
张小川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	合伙人	2010年11月	
田真	恒浩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报酬实施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拟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效益、激励、公平”原则，按照《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发放，结合公司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考核结果兑现年终效益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月薪制，每月在公司领取工资，具体支付金额见本章节（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现任和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87.12 万元。

四、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8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2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69
销售人员	15
技术人员	15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113
合计	92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上	106
大专以下	821
合计	92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目前公司治理结构状况如下：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能充分行使权利，保护其合法权益；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的治理结构确保了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聘请了法律事务所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进行了见证，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认真履行诚信义务，行为合法合规，没有利用其特殊的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控股股东不行使行政职能，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协议的订立以及履行情况均能及时充分的披露。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为三名。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四

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各位董事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的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认真阅读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或授权委托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一名。根据《监事会议事规则》，各位监事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规范运作，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员工、客户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在经济交往中，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6、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机制：公司已建立了目标、责任、业绩考评体系，并不断进行优化，使其更具科学性、有效性、激励性。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建立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认真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及时、准确、完整。为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滥用知情权，杜绝内幕交易，并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大股东或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详细资料和股份的变化情况。

8、开展上市公司专项治理活动 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2007年公司深入开展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完成了相关整改事项。2016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的建立和完善工作，继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提高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年年度	2015年5月15日	www.sse.com.cn	2015年5月16日
2015年第一次临时	2015年1月8日	www.sse.com.cn	2015年1月9日
2015年第二次临时	2015年11月27日	www.sse.com.cn	2015年11月28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晏国斌	否	8	8	7		否	3
杨晓茗	否	8	8	7		否	3
尚四清	否	8	8	7		否	0
付强	否	8	8	7		否	2
钟静平	否	8	8	7		否	0
刘晓东	否	8	7	7	1	否	3
凌鹤	是	8	8	7		否	0
罗珂	是	8	8	7		否	0
张小川	是	8	8	7		否	0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无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审计委员会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要求认真履职，在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到公司进行年报审计时认真审核会计师事务所的年报审计计划，在会计师事务所形成审计初稿时及时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确保了年报审计的按时完成。并于2015年4月27日上午8时在公司召开现场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关于固定资产核销》、《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公司不存在因部份改制等原因存在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标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考评，公司每年制定具体的经营目标责任指标，并根据实际完成的情况，对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与相关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合理控制了各种风险，促进了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目标的达成，保证了公司、债权人和广大投资人的利益。详见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16KMA20146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1.其他重要事项所述，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累计亏损 40,097.51 万元，股东权益-8,540.85 万元，货币资金 124.56 万元，逾期银行借款 8,800 万元，拖欠银行利息 4,687.52 万元，可能存在正常经营过程中无法变现资产，清偿债务。这些情况连同附注十四、1.其他重要事项所述，

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鲍琼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法欢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245,594.72	2,357,669.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应收账款	六、3	1,591,799.53	20,804,297.70
预付款项	六、4	2,419,070.24	4,686,121.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5	2,247,146.44	1,735,276.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205,467,945.97	220,625,258.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2,971,556.90	250,208,623.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7	10,107,055.16	16,923,055.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8	85,007,343.71	110,927,462.4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9	10,760,991.66	10,760,991.66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0	23,526,447.03	24,235,839.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1	566,458.99	3,087,902.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968,296.55	165,935,251.79

资产总计		342,939,853.45	416,143,875.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4	134,500,000.00	144,7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5	22,372,255.58	30,923,640.88
预收款项	六、16	11,955,044.62	13,607,529.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53,458,310.91	45,621,744.88
应交税费	六、18	13,832,509.94	9,805,315.67
应付利息	六、19	69,951,225.94	43,071,410.09
应付股利	六、20	1,104,960.50	1,104,960.50
其他应付款	六、21	51,174,054.91	51,127,481.7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2	70,000,000.00	7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8,348,362.40	409,962,083.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28,348,362.40	409,962,083.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23	129,800,000.00	129,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4	175,895,017.12	176,584,957.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5	13,786,380.32	13,786,380.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6	-400,975,070.20	-309,926,252.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1,493,672.76	10,245,085.43
少数股东权益		-3,914,836.19	-4,063,293.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408,508.95	6,181,792.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2,939,853.45	416,143,875.45

法定代表人：蓝来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苏亚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9,455.71	1,767,301.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1	31,300,879.31	52,501,603.57
预付款项		2,407,788.43	4,669,211.5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3,658,652.00	3,187,703.39
存货		201,755,872.07	213,430,740.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9,322,647.52	275,556,560.9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07,055.16	16,923,055.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7,828,608.77	6,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1,570,750.25	109,574,975.6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10,760,991.66	10,760,991.66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409,365.83	22,946,936.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3,408.66	793,671.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950,180.33	167,499,630.95
资产总计		372,272,827.85	443,056,191.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4,500,000.00	144,7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463,933.41	47,932,859.75

预收款项		11,155,963.79	12,751,958.91
应付职工薪酬		52,390,688.56	44,517,487.92
应交税费		14,102,782.95	10,040,253.21
应付利息		69,951,225.94	43,071,410.09
应付股利		1,104,960.50	1,104,960.50
其他应付款		37,963,050.68	39,733,745.1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000,000.00	7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8,632,605.83	413,852,675.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428,632,605.83	413,852,675.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9,800,000.00	129,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6,584,957.67	176,584,957.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86,380.32	13,786,380.32
未分配利润		-376,531,115.97	-290,967,821.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359,777.98	29,203,516.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2,272,827.85	443,056,191.85

法定代表人：蓝来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苏亚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禹

合并利润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7,847,153.84	95,927,290.65
其中:营业收入	六、27	87,847,153.84	95,927,290.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8,234,213.05	171,787,800.62
其中:营业成本	六、27	86,715,838.66	96,857,804.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28	724,693.08	798,032.45
销售费用	六、29	321,167.15	1,343,236.21
管理费用	六、30	35,575,990.99	34,237,883.92
财务费用	六、31	27,526,364.88	30,731,696.45
资产减值损失	六、32	7,370,158.29	7,819,147.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387,059.21	-75,860,509.97
加:营业外收入	六、33	1,493,993.04	35,936,887.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16,951.89	22,072,675.23
减:营业外支出	六、34	22,427,234.92	6,784,500.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935,043.72	393,355.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320,301.09	-46,708,123.17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320,301.09	-46,708,123.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048,817.64	-45,727,576.33
少数股东损益		-271,483.45	-980,546.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			

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1,320,301.09	-46,708,123.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048,817.64	-45,727,576.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1,483.45	-980,546.8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0.3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	-0.35

法定代表人：蓝来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苏亚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禹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105,759,910.88	108,342,544.17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102,921,196.44	109,973,918.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2,349.21	784,286.99
销售费用		292,353.74	1,281,288.43
管理费用		32,408,864.03	32,337,706.74
财务费用		26,165,065.75	30,711,908.32
资产减值损失		9,735,104.92	4,392,218.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465,023.21	-71,138,783.59
加:营业外收入		1,146,515.38	35,822,902.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2,664.23	22,022,856.20
减:营业外支出		20,244,786.46	6,784,161.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831,989.94	393,016.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563,294.29	-42,100,042.6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563,294.29	-42,100,042.6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563,294.29	-42,100,042.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蓝来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季苏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德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414,216.10	182,850,877.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7,162.15	4,833,234.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808,389.85	4,428,742.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229,768.10	192,112,854.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163,381.51	88,927,829.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343,656.81	35,473,918.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29,552.01	24,123,753.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6,493,384.02	10,321,298.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929,974.35	158,846,80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9,793.75	33,266,054.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9,133.20	5,415,91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9,133.20	5,415,91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2,100.28	1,123,664.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2,100.28	1,123,66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2,967.08	4,292,247.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1,310,000.00	13,5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0,000.00	16,8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00,000.00	101,272,176.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7,665.00	9,167,107.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3,511,236.32	3,595,671.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28,901.32	114,034,95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18,901.32	-97,184,954.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18	5.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2,074.47	-59,626,647.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7,669.19	61,984,316.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5,594.72	2,357,669.19

法定代表人：蓝来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苏亚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113,639.66	212,163,751.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7,162.15	4,833,234.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512.23	5,799,33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497,314.04	222,796,322.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760,136.36	96,174,095.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812,155.74	34,294,948.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01,020.80	24,077,405.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68,089.29	33,492,01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841,402.19	188,038,46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55,911.85	34,757,861.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69,133.20	5,415,91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9,133.20	5,415,91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469.30	1,104,514.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469.30	1,104,51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663.90	4,311,397.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0,000.00	13,5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0,000.00	16,8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50,000.00	101,272,176.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1,185.35	9,167,107.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1,236.32	3,595,671.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72,421.67	114,034,95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2,421.67	-97,184,954.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18	5.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7,845.74	-58,115,690.8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7,301.45	59,882,992.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455.71	1,767,301.45

法定代表人: 蓝来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季苏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德禹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176,584,957.67				13,786,380.32		-309,926,252.56	-4,063,293.29	6,181,792.1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9,800,000.00				176,584,957.67				13,786,380.32		-309,926,252.56	-4,063,293.29	6,181,792.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9,940.55						-91,048,817.64	148,457.10	-91,590,301.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1,048,817.64	-271,483.45	-91,320,301.0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9,940.55								-689,940.5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89,940.55								-689,940.55
(三) 利润分配												419,940.55	419,940.5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9,940.55	419,940.5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175,895,017.12			13,786,380.32		-400,975,070.20	-3,914,836.19		-85,408,508.9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176,584,957.67				13,786,380.32		-264,198,676.23	-3,082,746.45	52,889,915.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9,800,000.00				176,584,957.67				13,786,380.32		-264,198,676.23	-3,082,746.45	52,889,915.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727,576.33	-980,546.84	-46,708,123.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5,727,576.33	-980,546.84	-46,708,123.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176,584,957.67				13,786,380.32		-309,926,252.56	-4,063,293.29	6,181,792.14

法定代表人：蓝来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苏亚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禹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176,584,957.67				13,786,380.32	-290,967,821.68	29,203,516.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9,800,000.00				176,584,957.67				13,786,380.32	-290,967,821.68	29,203,516.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5,563,294.29	-85,563,294.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563,294.29	-85,563,294.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176,584,957.67				13,786,380.32	-376,531,115.97	-56,359,777.9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176,584,957.67				13,786,380.32	-248,867,779.07	71,303,558.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9,800,000.00				176,584,957.67				13,786,380.32	-248,867,779.07	71,303,558.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2,100,042.61	-42,100,042.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100,042.61	-42,100,042.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176,584,957.67				13,786,380.32	-290,967,821.68	29,203,516.31

法定代表人：蓝来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苏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禹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 1999 年 2 月经云南省人民政府云政复（1999）10 号文批准，由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林业企业总公司、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景谷泰裕建材有限公司、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林业投资有限公司、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糖业企业总公司联合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 年 7 月 21 日成功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 4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每股 5.19 元，募集资金总额 19590 万元，公司的注册资本 10500 万元。

2006 年 8 月，根据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决议，审议通过了《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公司现有流通股本 4000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每持有 10 股转增 6.2 股。转增后股本变更为 12980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2980 万股，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占总股本的 1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法定代表人：晏国斌，2016 年 3 月 29 日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蓝来富。

本公司住所：云南省景谷振兴路 83 号；营业执照号 530000000013615。

本公司属林业行业，经营范围主要为：企业自产的脂松香、脂松节油、 α 蒎烯、 β 蒎烯等林产化工系列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林产化工产品制造（不含管理商品）、人造板、森林资源培育、木材采运、加工、林业技术开发研究，畜牧业。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公司的职能管理部门包括战略发展部、证券投资部、营林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生产技术部等，子公司主要包括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云南登明集装箱地板有限公司、云南云松林产工业有限公司、云南景谷林业林化有限公司、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云南登明集装箱地板有限公司、云南云松林产工业有限公司、云南景谷林业林化有限公司、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 6 家。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亏损人民币 40,755.41 万元，股东权益-8,540.85 万元，货币资金 124.56 万元，逾期银行借款 8,800 万元，拖欠银行利息 4,687.52 万元，中纤板二车间、林化车间、竹胶板车间、刨花板车间全年停产，资金周转困难。本公司董事会于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时，结合本公司经营及财务形势，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充分详尽的评估，制定了如“附注十四、1”披露之改善措施。基于以上所述，本公司董事会无意且确信尚不会被迫在下一个会计期间进行清算或停止营业，故本公司认为仍应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

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

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本公司指定的该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

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

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2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单项金额超过 30 万元的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单独测试无特别风险的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可添加行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周转材料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或发出存货, 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 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 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 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含)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 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 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

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会计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机器设备、专用设备和其他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8-45	3-5	12.12-2.16
通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4-28	3-5	24.25-3.46

专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35	3-5	19.40-2.77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6-12	3-5	16.17-8.08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 生物资产

本公司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育肥畜）的成本包括出售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产畜）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成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产出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计入生物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借款费用的相关规定处理；投资者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林木主要为思茅松、桉树、杂栎木，根据林木自身生长特点和对郁闭度指标的要求，思茅松、杂栎木的郁闭度确定为 0.6，每年实地勘测确定一次；桉树的郁闭度确定为 0.8，每年实地勘测确定一次；因择伐、间伐或抚育更新等生产性采伐而进行补植所发生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本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

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使用寿命确定为 25 年，残值率 70%。

本公司在年度终了对产畜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当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再转回。

对于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采伐时按蓄积量比例法结转成本；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照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或死亡、毁损时，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计算机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18.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9.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开办费和其他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福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销售商品收入：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3.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5.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6.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应收款项减值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2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7%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5%、7%
企业所得税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	20%
云南云松林产工业有限公司	25%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25%
云南登明集装箱地板有限公司	25%
云南景谷林业林化有限责任公司	25%
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暂免征收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1) 公司法定所得税税率为 25%，根据 2012 年 10 月 27 日景谷县傣族彝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审核确认、备案表》，同意公司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所得税优惠政策起始年度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根据“国税发[2001]124 号、云财税[2003]19 号”文规定及景谷地税政字[2005]102 号文，景谷地方税务局关于本公司申请享受国家级重点龙头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批复，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对本公司及子公司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从事的种植业、养殖业和农林产品初加工取得的经营所得，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本公司及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从事不属于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经营项目，继续按有关规定执行。目前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税[2011]115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以“三剩物”和“次小薪材”为原料生产加工的综合利用产品木（竹）纤维板、木（竹）刨花板、细木工板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退税比例为 80%。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87.61
银行存款	1,245,594.72	2,356,581.58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245,594.72	2,357,669.1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本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8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307,273.96	55.44	1,065,363.70	5.00	20,241,910.2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440,933.99	99.66	16,849,134.46	91.37	1,591,799.53	17,060,211.21	44.40	16,497,823.77	96.70	562,387.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365.80	0.34	63,365.80	100.00		63,365.80	0.16	63,365.80	100.00	
合计	18,504,299.79	/	16,912,500.26	/	1,591,799.53	38,430,850.97	/	17,626,553.27	/	20,804,297.70

注：应收账款年末数较年初数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已收回南宁市泰安农林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的林地资产转让款。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吴子千	50,183.80	50,183.80	100.00	结算差异,无法收回
嘉汉板业(云南)贸易有限公司	13,182.00	13,182.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63,365.80	63,365.8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509,345.78	75,467.29	5.00
1至2年	175,467.81	17,546.77	10.00
2至3年			
3年以上	16,756,120.40	16,756,120.40	10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8,440,933.99	16,849,134.4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51,310.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65,363.7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CAS 集装箱国际公司	2,807,553.26	3年以上	15.17	2,807,553.26
普洱绿潮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9,345.78	1年以内	8.16	75,467.29
宜兴市一洲木业有限公司	1,484,693.49	3年以上	8.02	1,484,693.49
上海云经贸有限公司(林化部转入)	1,449,451.26	3年以上	7.83	1,449,451.26
昆明(高加雄)	1,169,184.92	3年以上	6.32	1,169,184.92
合计	8,420,228.71		45.50	6,986,350.22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006,735.59	82.95	4,126,950.77	88.07
1至2年	244,862.65	10.12	188,406.00	4.02
2至3年	167,472.00	6.93	370,764.98	7.91
3年以上				
合计	2,419,070.24	100.00	4,686,121.7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景谷县土地局	1,000,000.00	3年以上	5.41
地区林业局林业费	1,000,000.00	3年以上	5.41
南宁东营美志木业有限公司	988,542.87	3年以上	5.34
昆明德隆鑫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745,995.63	1年以内	4.03
景谷县电力公司	719,805.33	1年以内	3.89
合计	4,454,343.83	-	24.08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14,887,382.77	100.00	12,640,236.33	84.91	2,247,146.44
组合小计	14,887,382.77	100.00	12,640,236.33	84.91	2,247,146.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4,887,382.77	100.00	12,640,236.33	—	2,247,146.44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14,230,762.96	100.00	12,495,485.97	87.81	1,735,276.99
组合小计	14,230,762.96	100.00	12,495,485.97	87.81	1,735,276.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4,230,762.96	100.00	12,495,485.97	-	1,735,276.9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683,314.18	84,165.71	5.00
1至2年	394,608.20	39,460.82	10.00
2至3年	366,063.24	73,212.65	20.00
3年以上	12,443,397.15	12,443,397.15	10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4,887,382.77	12,640,236.3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4,750.3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及往来款	8,396,179.09	9,766,112.64
押金及保证金	2,507,581.88	2,516,395.80
林地租用及转让、承包费	1,240,162.28	621,682.14
其他	2,743,459.52	1,326,572.38
合计	14,887,382.77	14,230,762.9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付基建拨款	基建款	1,968,000.00	3年以上	13.22	1,968,000.00
江城松香厂 (林化转入)	往来款	1,576,907.46	3年以上	10.59	1,576,907.46
景谷虹桥建材有限公司	往来款	849,679.51	3年以上	5.71	849,679.51
杨湘云	往来款	616,284.93	1年以内及3年以上	4.14	160,284.93
罗迎春	往来款	500,000.00	3年以上	3.36	500,000.00
合计	/	5,510,871.90	/	37.02	5,054,871.9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723,022.26	524,412.45	13,198,609.81	21,087,100.82	820,619.49	20,266,481.33
在产品	3,124,004.39	127,824.07	2,996,180.32	819,588.35	22,835.76	796,752.59
库存商品	13,205,445.98	202,474.92	13,002,971.06	21,170,075.13	1,265,530.77	19,904,544.36
周转材料	10,968.13		10,968.13	359,248.15		359,248.15
消耗性生物资产	181,156,425.81	4,897,209.16	176,259,216.65	184,195,440.76	4,897,209.16	179,298,231.6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211,219,866.57	5,751,920.60	205,467,945.97	227,631,453.21	7,006,195.18	220,625,258.03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20,619.49	524,412.45		820,619.49		524,412.45
在产品	22,835.76	127,824.07		22,835.76		127,824.07
库存商品	1,265,530.77	179,653.71		1,242,709.56		202,474.9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4,897,209.16					4,897,209.1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7,006,195.18	831,890.23		2,086,164.81		5,751,920.60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0,107,055.16	50,000,000.00	10,107,055.16	60,107,055.16	43,184,000.00	16,923,055.1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60,107,055.16	50,000,000.00	10,107,055.16	60,107,055.16	43,184,000.00	16,923,055.16
合计	60,107,055.16	50,000,000.00	10,107,055.16	60,107,055.16	43,184,000.00	16,923,055.16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云南云景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10,107,055.16		168,000.00	9,939,055.16					0.84	
景谷符源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168,000.00		168,000.00					0.84	
北京科技园文化教育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43,184,000.00	6,816,000.00		50,000,000.00	11.36	
合计	60,107,055.16	168,000.00	168,000.00	60,107,055.16	43,184,000.00	6,816,000.00		50,000,000.00	/	

注：目前，云南云景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景林纸）通过了关于公司分立的议案，全体股东同意采取存续分立，云景林纸存续，派生设立景谷符源贸易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符源公司），符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本公司对云景林纸出资比例 0.84%，对符源公司出资 16.80 万元，持股比例 0.84%。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43,184,000.00			43,184,000.00
本期计提	6,816,000.00			6,816,000.00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50,000,000.00			50,000,000.00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1,238,258.91	181,304,003.05	4,961,114.69	297,503,376.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3,811.85	749,568.60	39,200.00	2,042,580.45
(1) 购置	172,651.90	581,374.70	39,200.00	793,226.60
(2) 在建工程转入	1,081,159.95	168,193.90		1,249,353.8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6,540,351.48	40,226,155.44	864,190.37	57,630,697.29
(1) 处置或报废	16,540,351.48	40,226,155.44	864,190.37	57,630,697.29
4. 期末余额	95,951,719.28	141,827,416.21	4,136,124.32	241,915,259.8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8,226,778.37	102,176,605.76	3,858,880.39	164,262,264.52
2. 本期增加金额	4,438,097.72	8,500,906.82	249,332.39	13,188,336.93
(1) 计提	4,438,097.72	8,500,906.82	249,332.39	13,188,336.93
3. 本期减少金额	10,913,513.31	25,226,552.66	806,859.46	36,946,925.43
(1) 处置或报废	10,913,513.31	25,226,552.66	806,859.46	36,946,925.43
4. 期末余额	51,751,362.78	85,450,959.92	3,301,353.32	140,503,676.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889,596.14	18,804,538.51	619,515.00	22,313,649.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889,596.14	2,983,753.07	36,060.36	5,909,409.57
(1) 处置或报废	2,889,596.14	2,983,753.07	36,060.36	5,909,409.57
4. 期末余额		15,820,785.44	583,454.64	16,404,240.0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200,356.50	40,555,670.85	251,316.36	85,007,343.71
2. 期初账面价值	50,121,884.40	60,322,858.78	482,719.30	110,927,462.4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45,039,281.91	26,309,897.19		18,729,384.72	
通用设备	3,381,572.95	2,588,657.80		792,915.15	
专用设备	77,200,299.58	46,613,245.75		30,587,053.83	
运输设备	7,800.00	7,800.00			
合计	125,628,954.44	75,519,600.74		50,109,353.70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3,379,521.58
合计	3,379,521.58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5、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7、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760,991.66				10,760,991.66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外购									
(2) 自行 培育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0,760,991.66				10,760,991.6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760,991.66				10,760,991.66
2. 期初账面 价值					10,760,991.66				10,760,991.6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595,975.73	3,036,412.43	2,111,600.00	43,992.31	33,787,980.47
2. 本期增加金额				20,170.94	20,170.94
(1) 购置				20,170.94	20,170.9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3,100.00				103,100.00
(1) 处置	103,100.00				103,100.00
4. 期末余额	28,492,875.73	3,036,412.43	2,111,600.00	64,163.25	33,705,051.4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380,647.59	455,461.86	580,690.11	23,480.90	5,440,280.46
2. 本期增加金额	632,313.45			13,910.81	646,224.26
(1) 计提	632,313.45			13,910.81	646,224.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9,760.80				19,760.80
(1) 处置	19,760.80				19,760.80
4. 期末余额	4,993,200.24	455,461.86	580,690.11	37,391.71	6,066,743.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580,950.57	1,530,909.89		4,111,860.4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80,950.57	1,530,909.89		4,111,860.4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499,675.49			26,771.54	23,526,447.03
2. 期初账面价值	24,215,328.14			20,511.41	24,235,839.5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1、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2、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竹材育苗基地	1,968,605.08			1,968,605.08	
办公楼装修费	266,494.71		245,994.96		20,499.75
中纤2土地租金	202,421.00		110,411.16		92,009.84
东巴基地租地费	325,626.25		32,575.92		293,050.33
其他费用	153,212.12		65,831.83		87,380.29
地坪费	171,543.78		98,025.00		73,518.78
合计	3,087,902.94		552,838.87	1,968,605.08	566,458.99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本年较上年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竹材育苗及对由于受公司资金短缺影响, 该基地已无人看护, 故将该部分待摊费用全部转销所致。

23、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28,500,000.00	138,7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134,500,000.00	144,7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4,140 万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景谷县农业银行	6,000,000.00	8.203%	2012年5月23日	11.48%
景谷县农业银行	4,000,000.00	8.20%	2012年6月12日	11.48%
景谷县农业银行	4,000,000.00	8.20%	2012年6月15日	11.48%
景谷县农业银行	4,000,000.00	8.20%	2012年6月23日	11.48%
景谷县财政局	17,400,000.00		2013年11月30日	0
拉萨开发区澎泊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0.00	14.00%	2014年12月16日	14.00%
合计	41,400,000.00	/	/	/

其他说明

具体借款明细如下：

1) 公司与西藏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如下：公司与西藏信托公司 2013 年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西藏信托公司已于 2013 年 6 月 13 日、6 月 26 日、7 月 12 日向公司提供贷款人民币合计 14,0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3 年 6 月 13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13 日，公司已于 2014 年 6 月 4 日偿还贷款本金 4,000.00 万元；

公司与西藏信托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补充合同》，约定：双方同意将贷款期限展期至 2014 年 12 月 30 日，贷款本金自 2014 年 6 月 13 日起调整为 1 亿元，贷款利率为 14%，截止 2014 年 6 月 13 日（不含）的利息为 6,795,339.27 元，该利息中的 600 万元已由拉萨开发区澎泊投资管理中心于 2014 年 6 月 16 日代偿还，剩余 795,339.27 元也于 2014 年 6 月 16 日前偿还；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归还贷款本金 1000 万元，剩余贷款本金 9000 万元，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 日与西藏信托公司签订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补充合同二》，约定从 2014 年 6 月 13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0 日未清偿的贷款利息及咨询服务费金额为 7,777,777.78 元，将剩余的 9,000 万元贷款本金展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贷款利率为 14%；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到期，但尚未归还。

2) 与景谷县农行签订的短期借款合同如下：

2011 年 6 月 16 日，签订编号为 5301020110001732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400 万元；2011 年 6 月 24 日，签订编号为 53010120110001844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400 万元；2011 年 6 月 13 日，签订编号为 53010120110000682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400 万元；2011 年 5 月 24 日，签订编号为 53010120110001494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900 万元，本年已归还 300 万元，剩余 600 万元未归还。

3) 2013 年 8 月 23 日，与景谷县财政局签订了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 15,851,894.79 元，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8 月 23 日起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止；2013 年 10 月 10 日签订了金额为 4,372,023.60 元的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10 月 10 日起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止，本年已归还 2,823,918.39 元，剩余 17,400,000 元未归还。

4)公司 2014 年 6 月 16 日与拉萨开发区澎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订了代偿协议，取得借款 6,000,000.00 元，用于偿还西藏信托公司借款利息，借款期限为 6 个月，借款年利率为 14%，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逾期未偿还。

5)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向信用社取得借款 330 万元，2015 年 12 月 30 日归还了 20 万元，剩余 310 万元，并于当日签订了新的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 31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

2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5、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6、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2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下	7,967,995.75	16,537,083.87
1 年以上	14,404,259.83	14,386,557.01
合计	22,372,255.58	30,923,640.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昆明金德利林业化工有限公司	3,874,944.02	资金短缺
永平康达木材加工厂(杨正军)	1,134,327.86	资金短缺
云南通变电器有限公司高低压成套设备厂	608,901.00	资金短缺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资金短缺
瑞丽市荣茂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13,303.24	资金短缺
云南云利发木业有限公司	241,132.64	资金短缺
上海欣申科技公司	291,029.48	资金短缺
合计	6,863,638.24	/

28、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下	2,942,545.40	8,877,836.28
1 年以上	9,012,499.22	4,729,693.29
合计	11,955,044.62	13,607,529.5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云南先见装饰材料公司	4,915,492.00	开工不足，无法供货
重庆市万州沪江人造板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开工不足，无法供货
江城乐安得实业有限公司	571,849.31	预收租地费
云南瑞江木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开工不足，无法供货
昆明西山中树木材加工厂（蒋忠信）	199,991.41	开工不足，无法供货
向性尤	116,474.50	开工不足，无法供货
肇庆中邦化学有限公司	111,309.96	开工不足，无法供货
昆明市晶晶床垫厂	108,420.00	开工不足，无法供货
杨云峰	100,000.00	开工不足，无法供货
合计	7,423,537.18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预收款项年末数较年初数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由于受到采伐指标影响，产量有所减少，导致销售量及销售预收款有所减少。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550,433.82	32,024,411.56	30,703,561.82	14,871,283.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071,311.06	7,357,477.19	841,760.90	38,587,027.3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5,621,744.88	39,381,888.75	31,545,322.72	53,458,310.9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	2,800,573.09	23,796,490.15	23,796,490.15	2,800,573.09

补贴				
二、职工福利费		2,641,691.08	2,598,491.08	43,200.00
三、社会保险费	272,838.50	3,418,730.15	3,060,634.85	630,933.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6,775.03	2,924,546.72	2,657,041.09	504,280.66
工伤保险费	-54,351.08	236,660.11	233,306.24	-50,997.21
生育保险费	90,414.55	257,523.32	170,287.52	177,650.35
四、住房公积金	4,082,364.29	575,127.70	509,350.70	4,148,141.2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94,657.94	1,592,372.48	738,595.04	7,248,435.3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3,550,433.82	32,024,411.56	30,703,561.82	14,871,283.5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1,398,456.89	6,891,925.56	280,688.44	38,009,694.01
2、失业保险费	672,854.17	465,551.63	561,072.46	577,333.3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2,071,311.06	7,357,477.19	841,760.90	38,587,027.35

其他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年末数较年初数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受资金短缺影响，本年公司仍未能及时缴纳职工社保费用及住房公积金所致。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701,870.83	1,608,403.27
消费税		
营业税	788,001.40	701,249.23
企业所得税	2,388,974.51	2,391,427.69
个人所得税	-425.51	1,019.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2,806.04	287,906.46
土地使用税	1,805,703.89	1,922,334.57
房产税	1,669,746.39	2,117,363.25
印花税	63,425.90	18,381.40
教育费附加	877,223.13	692,047.37
车船使用税	48.00	48.00
代扣税金	43,797.43	43,797.43
农特税	21,337.93	21,337.93
合计	13,832,509.94	9,805,315.67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年末数较年初数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受资金短缺影响，本年公司存在大额应交增值税款未及时缴纳所致。

31、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3,574,950.84	24,251,908.90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6,376,275.10	18,819,501.19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69,951,225.94	43,071,410.0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景谷县农业银行	46,875,204.27	资金短缺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21,517,222.22	资金短缺
拉萨开发区澎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95,671.23	资金短缺
景谷县财政局	263,128.22	资金短缺
合计	69,951,225.94	/

其他说明：

应付利息年末数较年初数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仍未能及时支付到期借款应付利息。

32、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04,960.50	1,104,960.5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1,104,960.50	1,104,960.5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普通股股利超过1年未支付的原因是公司资金不足，无法支付普通股股利。

3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及往来款	19,993,731.35	21,762,373.47

公司林地承包费	5,063,425.84	4,615,809.52
应付赔偿款	8,508,352.64	5,600,000.00
保证金、押金、木材采伐等风险金	3,410,712.09	4,623,088.55
其他	14,197,832.99	14,526,210.18
合计	51,174,054.91	51,127,481.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陶志明	10,145,753.42	缺乏资金
昆明长盛宏瑞商贸有限公司	5,600,000.00	赔偿款
昆明长盛宏瑞商贸有限公司	5,100,850.67	合作方往来款
公司林地承包收入	4,322,449.52	按受益年限分摊
景谷县人民政府	1,418,283.19	3 万亩林地转让款
国有职工身份置换费	1,299,805.00	缺乏资金
付茂德	1,000,000.00	合作生产资金
合计	28,887,141.80	/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年末数较年初数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年末公司尚未支付昆明长盛宏瑞商贸有限公司的赔偿款，同时公司收取大量采伐风险金所致。

34、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70,000,000.00	70,000,000.00

其他说明：

36、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9,800,000.00						129,800,000.00

37、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3,793,704.70			173,793,704.70
其他资本公积	2,791,252.97		689,940.55	2,101,312.42
合计	176,584,957.67		689,940.55	175,895,017.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5年2月15日，公司向少数股东云南玉加宝人造板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5%的股权并支付股权转让款。公司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冲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

39、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40、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41、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42、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786,380.32			13,786,380.3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3,786,380.32			13,786,380.32

4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9,926,252.56	-264,198,676.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9,926,252.56	-264,198,676.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048,817.64	-45,727,576.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0,975,070.20	-309,926,252.56

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894,713.72	85,325,004.40	92,824,141.50	95,528,693.52
其他业务	4,952,440.12	1,390,834.26	3,103,149.15	1,329,110.55
合计	87,847,153.84	86,715,838.66	95,927,290.65	96,857,804.07

45、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18,825.99	299,371.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2,791.76	249,330.63
教育费附加	300,581.90	149,598.38
资源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93.43	99,732.25
合计	724,693.08	798,032.45

46、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184,775.11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39,846.20	
包装费	45,427.41	1,281,288.43
其他	51,118.43	61,947.78
合计	321,167.15	1,343,236.21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年数较上年数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生产车间耗用公司自行生产的打包板数量增加所致。

47、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停工损失	15,102,090.26	10,817,413.37
工资及福利费	6,518,766.80	6,754,256.47
养老统筹金	3,613,742.74	3,579,239.85
折旧	1,993,005.49	1,244,422.04
差旅费	446,173.50	715,035.16
其他	7,902,212.20	11,127,517.03
合计	35,575,990.99	34,237,883.92

48、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7,518,523.10	30,906,289.61
减：利息收入	-8,282.71	-222,787.15
加：汇兑损失		-5.56
加：其他支出	16,124.49	48,199.55
合计	27,526,364.88	30,731,696.45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年数较上年数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司已偿还部分到期借款所致。

49、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77,731.94	6,625,709.43
二、存货跌价损失	831,890.23	1,193,438.0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6,816,000.0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7,370,158.29	7,819,147.52

其他说明：

本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故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5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1、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16,951.89	22,072,675.23	416,951.8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16,951.89	96,401.05	416,951.8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1,976,274.18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82,946.58		582,946.58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424,215.57	4,833,234.54	
其他	69,879.00	9,030,977.81	69,879.00
合计	1,493,993.04	35,936,887.58	1,069,777.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收入本年数较上年数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公司向南宁市泰安农林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转让林地使用权所致。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935,043.72	393,355.95	13,966,438.6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883,099.44	393,355.95	13,883,099.4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051,944.28		83,339.20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2,153.50	30,000.00	22,153.50
滞纳金及罚款	233,080.92	185,258.11	233,080.92
其他	6,236,956.78	6,175,886.72	8,224,564.48
合计	22,427,234.92	6,784,500.78	22,446,237.54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本年数较上年数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司对不能使用的固定资产进行清理，将其进行报废处置所致。

5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700,000.00	1,200,000.00
收回备用金及往来款	69,688.94	179,257.43
利息收入	8,282.71	222,850.62
木材采伐风险金		332,846.29
国有职工身份置换费		2,421,910.00
其他	30,418.20	71,878.15
合计	808,389.85	4,428,742.4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费	980,754.72	1,785,308.41
差旅费	379,655.22	721,554.38
业务招待费	149,027.00	374,232.90
车辆费	356,114.16	540,811.61
办公费	318,592.68	401,185.80
诉讼、鉴定及赔偿费	357,110.84	966,270.88
租赁费	2,098,000.00	1,383,180.30
国有职工身份置换费		2,496,372.49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及丧葬补助	163,718.40	687,945.33
罚款及滞纳金	233,080.92	175,971.21
其他	1,457,330.08	788,464.91
合计	6,493,384.02	10,321,298.22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借款		13,000,000.00
合作方借款	1,310,000.00	550,000.00
合计	1,310,000.00	13,55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合作方借款	410,000.00	550,000.00
融资费用		122,527.00
其他借款	3,000,000.00	2,760,000.00
其他借款利息	101,236.32	163,144.11
合计	3,511,236.32	3,595,671.11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1,320,301.09	-46,708,123.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7,370,158.29	7,819,147.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188,336.93	13,084,390.83
无形资产摊销	646,224.26	719,614.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2,838.87	462,410.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41,738.73	-21,679,319.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876,353.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518,523.10	30,938,811.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19,488.47	-20,304,117.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764,514.81	80,122,565.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41,918.28	-11,189,325.6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9,793.75	33,266,054.7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45,594.72	2,357,669.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57,669.19	61,984,316.3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2,074.47	-59,626,647.1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45,594.72	2,357,669.19
其中：库存现金		1,087.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45,594.72	2,356,581.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5,594.72	2,357,669.1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

其他说明：

资产明细	权证编号	抵押物评估值(万元)	抵押银行	借款合同号	借款金额(万元)
林地面积 52,785.5 亩	景政林字(2000)第 0002626 号	13,448.07	西藏 信 托	TTCO-A-L-JG2-201304-DKHT-02- 补充	9,000.00
林地面积 40,603.11 亩	景政林证字(2011)第 0824000214 号、景政林 证字(2011)第	11,523.76		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补充合同二 [TTCO-A-L-JG2-201304-DKHT-02-	

资产明细	权证编号	抵押物评估值(万元)	抵押银行	借款合同号	借款金额(万元)
	0824000215 号、景政林证字 (2011) 第 0824000216 号、景政林证字 (2011) 第 0824000217 号、景政林证字 (2011) 第 0824000218 号、景政林证字 (2011) 第 0824000219 号、景政林证字 (2012) 第 0824000260 号、景政林证字 (2012) 第 0824000262 号、景政林证字 (2012) 第 0824000263 号、景政林证字 (2012) 第 0824000264 号、景政林证字 (2012) 第 0824000268 号、景政林证字 (2012) 第 0824000269 号		有限公司	补充 1]	
林地面积 8,018.94 亩	景政林证字 (2012) 第 0824000259 号	2,522.24			
林地面积 132,894.45 亩,土地面积 40,488.4 m ²	国有山林权证编号: N00002613 国有山林权证编号: N00002613 国有山林权证编号: N00002613 景国用 (2004) 字第 085 号 景动抵字第 56 号	林地评估 价值 41,492 万 元,土地评 估价值 1,122 万 元,机械设 备评估价 值 4,545 万元	农行 景谷县支 行	53010120110001494 5301020110001732 53010120110001844 53010120110000682 (景) 农银借字 (2004) 第 14 号 (景) 农银借字 (2005) 第 7 号 (景) 农银借字 (2004) 第 19 号 (景) 农银借字 (2004) 第 19 号	600.00 400.00 400.00 400.00 2,500 2,500 2,000 2,000
林化精馏车间 土地 13,122.67 m ² 、 房产面积 1,964.6 m ²	景国用 (2001) 第 855 号, 房产权证威远字第 (2009) 0304 号	757.68	景谷 信用联 社	0814010643141230510000007	310.00
林地、林木 32,635.50 亩	景政林字 (2012) 第 0824000240 号、(2012) 第 0824000255 号、 (2012) 第 0824000258 号、第 0824000241 号、 第 0824000243 号、第 0824000244 号、(2012) 第 0824000249 号、 (2012) 第 0824000253 号		景谷 县财 政局	CCN 1009 01 J(转贷协议号 PE-2010-JG) 号《法国开发署贷款再转贷协议》	1,740.00
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			19,850.00

资产明细	权证编号	抵押物评 估值(万 元)	抵 押 银 行	借款合同号	借款金额 (万元)
小计					

57、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8、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 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 例 (%)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新设成立	51.00	570,261.17	-488,347.6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景谷	景谷县林纸路 201 号	生产	100.00		设立
云南云松林产工业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昆明市盘龙区王旗营金领地大厦 13 层办公 4 室	销售	95.00	5.00	设立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云南江城	江城县勐烈镇大新村	生产	55.00		设立
云南景谷林业林化有限公司	云南普洱	普洱市思茅区鱼水路	销售	100.00		设立
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景谷	景谷县林纸路 201 号	生产	51.00		设立
云南登明集装箱地板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昆明小石坝云南民办科技园 9 号地块	生产	79.00		收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45.00	-154,708.07		-2,671,491.03
云南登明集装箱地板有限公司	21.00	-776,310.97		-979,928.74
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00	0		0

注：本年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尚未履行出资义务，故本年该公司的经营所得全部归属于本公司。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1,139.05	109.21	1,248.26	1,875.40		1,875.40	1,153.59	128.81	1,282.40	1,876.06		1,876.06
云南登明集装箱地板有限公司	47.02		47.02	855.84		855.84	2.38	0.09	2.47	757.57		757.57
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17	224.96	305.13	248.10		248.1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5.67	-33.46	-33.46	-5.50	11.24	-34.38	-34.38	-17.71
云南登明集装箱地板有限公司		-53.73	-53.73	-0.16		-369.67	-369.67	-0.15
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1.38	-48.83	-48.83	86.26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2015年2月15日,公司向少数股东云南玉加宝人造板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5%的股权并支付股权转让款。公司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冲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无重大汇率风险。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88,0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88,000,000.00元),及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116,5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126,700,000.00元)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公司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木材加工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8,420,228.71 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在有足够的资金时及时偿还已到期借款，以降低公司的损失及减少对企业信誉的损害。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245,594.72				1,245,594.72
应收账款	1,591,799.53				1,591,799.53
其它应收款	2,247,146.44				2,247,146.44
预付款项	2,419,070.24				2,419,070.24
金融负债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34,500,000.00				134,500,000.00
应付账款	22,372,255.58				22,372,255.58
其它应付款	51,174,054.91				51,174,054.91
应付股息	1,104,960.50				1,104,960.50
应付利息	69,951,225.94				69,951,225.94
应付职工薪酬	53,458,310.91				53,458,310.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000,000.00				70,000,000.00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748,000.00	-748,000.00	-748,000.00	-748,000.00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748,000.00	748,000.00	748,000.00	748,000.0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景谷威远镇人民路51号	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管理	4,833	24.67	25.70
广东宏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从化广东经济开发区高技术产业园百德新路45号四层413房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等	3,000	27.51	27.5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 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票 3,202.6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4.67%，2009 年 3 月 5 日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与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委托管理协议书，将持有公司 133.8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3%）托管给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并代为行使其股东权利。合并计算后，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25.70%。

(2) 根据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3）一中执字第 456、（2007）一中执字 446、447、448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浙江京盛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世纪远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执行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四案，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2010）高民初字第 1830 号民事判决书和本院（2006）一中民初字第 7230 号、第 7231 号、第 7232 号民事判决书均已发生法律效力。根据《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要求解除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对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31,300,000 股的质押；解除质押后协助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 31,702,700 股划至广东宏巨每股折价 20.07 元。根据传送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15 司冻 113 号），公司股东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1,300,000 股司法强制解除质押，解冻日期为 2015 年 6 月 8 日。2015 年 6 月 9 日，公司股东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 31,702,700 股司法划转，受让人为广东宏巨。2015 年 6 月 11 日，原公司第二大股东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1,702,700 股股份已确认过户至广东宏巨，广东宏巨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24.42%，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2015 年 7 月 9 日，广东宏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4,000,000 股，本次增持后，其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35,702,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5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报告期内内企业最终控制方为广东宏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

4、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景谷威远镇人民路51号	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管理	4,833	24.67	25.70
广东宏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从化广东经济开发区高技术产业园百德新路45号四层413房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等	3,000	27.51	27.5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 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票 3,202.6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4.67%，2009 年 3 月 5 日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与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委托管理协议书，将持有公司 133.8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3%）托管给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并代为行使其股东权利。合并计算后，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25.70%。

(2) 根据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3）一中执字第 456、（2007）一中执字 446、447、448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浙江京盛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世纪远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执行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四案，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2010）高民初字第 1830 号民事判决书和本院（2006）一中民初字第 7230 号、第 7231 号、第 7232 号民事判决书均已发生法律效力。根据《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要求解除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对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31,300,000 股的质押；解除质押后协助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 31,702,700 股划至广东宏巨每股折价 20.07 元。根据传送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15 司冻 113 号），公司股东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1,300,000 股司法强制解除质押，解冻日期为 2015 年 6 月 8 日。2015 年 6 月 9 日，公司股东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 31,702,700 股司法划转，受让人为广东宏巨。2015 年 6 月 11 日，原公司第二大股东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1,702,700 股股份已确认过户至广东宏巨，广东宏巨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24.42%，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2015 年 7 月 9 日，广东宏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4,000,000 股，本次增持后，其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35,702,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51%。

5、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6、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景谷供电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8、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景谷供电有限公司	支付电费	5,958,732.17	9,187,164.93
合计		5,958,732.17	9,187,164.9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本公司与景谷供电有限公司购电价格为按市场价格购入。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96,000.00	296,0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7.12	102.58

9、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719,805.33	35,990.27	719,805.33	35,990.27

十二、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2014年11月10日，公司就与昆明长盛宏瑞商贸有限公司合作期间的存货丢失一案向云南省公安厅经侦总队报案，公安机关已于2015年3月4日出具立案决定书，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公安局决定对普洱市景谷县李仙、李顺华等人涉嫌职务侵占案立案侦查。2015年3月10日公司向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申请，申请暂缓执行（2014）云高民二终字第270号民事调解书，公安局尚未得出侦查结果，其结果具有不确定性。由于2012年公司将合作生产期间形成的债权134.22

万元、存货 1,476.91 万元用于冲抵对合作方的欠款，将债务 1,038.97 万元并入对合作方的欠款中核算，公司在按照民事调解书支付 560 万元赔偿款之后，该事项可能会带来或有收益。

2. 2015 年 10 月 19 日，景谷春林造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春林公司）就与公司签订的《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桉树造林地使用及管护协议》纠纷，向景谷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合同约定：将公司位于景谷县永平镇、益智乡等地 14 宗林地（共计 12,474 亩）种植的桉树及林地 15 年的经营权作价 1,638 万元转让给春林公司。但合同签订后，春林公司发现实际林地面积少于协议约定的面积，导致春林公司多支付转让费 3,366,865.32 元。经双方协商，将公司位于景谷县凤山乡抱母村赵家山 1,961 亩林地上种植的桉树及林地 21 年的经营权作价 1,423,620 元冲抵春林公司多付的转让款。经核算，扣除春林公司向公司订购按树苗款 108,000 元后，春林公司仍多付转让费 1,835,245.32 元。现春林公司起诉公司应返款该部分多支付的转让款。该案件 2015 年 11 月 25 日开庭，但尚未作出判决，其结果具有不确定性。

3. 2015 年 10 月 19 日，景谷春林造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春林公司）就与公司签订的《桉树造林地承包经营管理协议》纠纷，向景谷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合同约定：公司将景谷县凤山乡抱母村赵家山 1961 亩林地上终止的桉树及林地经营权发包给春林公司进行自行投资经营管理承包经营管理期限为 21 年，公司负责办理林地林权证，按市场回购桉木，林林年租金（承包费）20 元/亩，林地上林木转让价格 60 万元。协议生效后，因公司与春林公司履行另一份合同时，春林公司多转服转让费 3,366,865.32 元，故双方协商同意将本合同的合同金额 1,423,620 元从原多支付的转让费中扣除。但公司一直未能办理了林权证，造成春林公司无法进行合法采伐。春林公司起诉公司，请求判令解除双方签订的《桉树造林地承包经营管理协议》，返还林地承包费和林木转让费 1,423,620 元，支付资金占用费 782,991 元，赔偿春林公司投资损失 3,131,119.32 元。该案件 2015 年 11 月 25 日开庭，但法院尚未作出判决，其结果具有不确定性。

4. 2015 年 7 月由于双方在合作生产中产生分歧，公司起诉云南先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请求判令解除原签署的《合作生产协议》，判令云南先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200 万元，并承担合作生产亏损 350 万元。同年，云南先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反诉公司，要求判令公司赔偿 9,855,280 元人民币。两个案件均在 12 月开庭，但相关司法程序尚未履行完毕，案件尚未作出判决，其结果具有不确定性。

5. 本公司以土地、消耗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作抵押，取得借款 19,850.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尚未归还。

6.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15年9月，公司发布《关于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公告》，第一大股东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景谷森达）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一次性整体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32,026,748股股份。景谷森达在综合考虑各种因素的基础上择优确定小康控股为本次协议转让的首选受让方。截止2015年12月31日，相关股权转让手续尚未办理完毕。2016年1月19日，上述股权已经国务院国资委以（国资产权[2016]34号文《关于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协议转让所持全部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同意转让，转让股数为32,026,748股，占股本比例为24.67%；2016年2月4日，上述股权变更登记已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同时与小康控股一致行动人澜峰资本(持有公司6,490,054股,占股本比例5%),合计持有本公司股权29.67%,小康控股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2016年3月1日，公司与昆明长盛宏瑞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盛宏瑞）就林化车间合作纠纷案件进行账目、财务进行清理时，发现约1600余吨松香成品在2012年7月前转运至昆明，经派人查看仓库，该批货物至今已不在仓库，账户也无货款，遂聘请云南泛正会计师事务所对此事项进行审计，审计报告提示松香不见。公司向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长盛宏瑞返还合作财产松香820.3257吨，折价约人民币10,837,788.30元，并由长盛宏瑞承担案件全部的诉讼费用。2016年3月4日，公司收到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6)云08民初8号受理案件通知书。

3、2016年3月9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晏国斌等人辞去董事职务，凌鹤等人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吴宁、田真辞去监事职务；选举蓝来富等人为第五届董事会成员，选举黄伟民、赵燕、罗林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马志飞、李景堂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蓝来富为董事长。公司于2016年3月2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蓝来富。

4、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5]50号）及《工商总局等六部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的通知》（工商企注字[2015]121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于2016年3月29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公司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39999709835283M。

5、2016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将2015年12月31日到期的西藏信托有限公司信托借款9,000万元展期至2016年12月31日，贷款展期期间，公司可随时偿还全部或部分贷款本金，并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补充合同》、《抵押合同补充合同》、《保证合同之补充合同》，除信托借款展期至2016年12月31日外，其他事项不变。

6、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 2015 年度不分配现金股利，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此决议尚须股东大会批准。

7、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0,097.51 万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21,537.68 万元，期末货币资金 124.56 万元，逾期银行借款 8,800 万元，拖欠银行利息 4,687.52 万元，资金周转困难。本年公司二、三、六、七车间全年停产，一车间 6-12 月停产，2014、2015 年连续亏损，2016 年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即"*ST")。为实现生产经营扭亏为盈，摆脱退市风险，改善发展环境平台，公司经营班子在董事会领导下，紧紧围绕制定的生产经营目标，着力抓好产品生产、强化内部管理，努力推进各项工作开展，对公司在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安全生产、社会稳定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自查梳理和整改，对潜在风险进行评估并制定化解风险预案。具体措施为：

(1) 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培育一支过硬管理团队。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成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体系，不断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

(2) 促进优化产业结构的调整，提升产品盈利能力。加强设备更新和技改，开发升级换代的新产品，恢复中纤板及林化产品生产，夯实基地建设，开发林下经济，开拓碳汇交易；

(3) 拓宽销售渠道，增加产品市场份额。产品销售是实现经营目标的关键所在，务必以产品

销售为抓手，做好市场调查分析和预测，把握市场主动权，开拓省外市场，树品牌形象。在合理调整利润空间前提下积极开拓省外市场，增加市场份额；

(4) 继续推动解决历史问题，创造宽松发展环境。历史遗留问题已成为制约公司改革发展和导致生产经营亏损的重要因素，逐步妥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不容忽视。要依法依规，按照自愿参与、分批分步骤的原则，继续推动国有职工身份置换工作；以林改扫尾攻坚工作为契机，妥善解决林地被侵占等问题。

公司通过对以上措施的实施整改，将有效解决当前影响和制约公司战略实施、经营管理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提高公司对市场的应变能力，进一步焕发出企业发展的活力，全面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加强公司董、监事及各级管理人员法律法规的学习，完善公司法人治理，规范公司运作，强化财务管理，完善内控制度。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入评估和分析相关产线的盈亏平衡状况及市场反战潜力，研究和制定经营最优的组合方案，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争取早日扭亏为盈。

2.合作生产事项

(1) 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4 日与云南先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见装饰公司）签订《合作生产协议》，约定公司提供中纤板 1 车间生产设备及辅助设施锅炉、料场、仓库、带锯、刨切机等设备，先见装饰公司负责投入不低于 1000 万元的生产流动资金和设备改造升级资金，双方合作对该车间进行生产经营。合作期限自 2010 年 10 月 14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利润分成方式为：合作项目形成的利润公司享有 40%，先见装饰公司享有 60%，或公司可选择每年收取 200 万元的固定收益。

2010 年 12 月 22 日，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将合作项目的利润分配方法修改为：公司选择每年收取 200 万元的固定收益方式。合作期满，先见装饰公司投入资金形成的设备改造、场地、道路等资产归公司所有。

2015 年度，由于合作双方就利润分享未达成一致，于 5 月份停产并进入司法诉讼程序。合作期间共生产中纤板 20,554.914 立方米，已销售 19,460.134 立方米，实现销售收入 16,673,098.48 元，产生亏损 1,668,276.26 元。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涉及业务的合并参照企业合并进行的相关规定，将车间合作形成的资产、负债、收入、成本费用列入公司的财务报表。因双方对 2015 年度合作期间的经营情况尚未进行结算，本年度未确认合作收益，上述盈利包含在本公司 2015 年度利润表中。

(2) 2014 年 12 月 10 日，经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调解，公司与昆明市长盛宏瑞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盛宏瑞）达成（2014）云高民二终字第 270 号《民事调解书》，就《林化产品生产经营合作协议》及《补充协议》合同纠纷达成如下和解协议：解除双方于 2010 年 11 月 6 日所签订的《林化产品生产经营合作协议》及 2010 年 12 月 33 日签订的《补充协议》；公司支付长盛宏瑞人民币 560 万元用以弥补双方合作经营林化车间亏损，以上款项分四期付清。于 2015 年 1 月 31 日前支付 150 万元，于 2015 年 2 月 1 日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期间支付 150 万元，于 2015 年 3 月

1日至2015年3月31日期间支付150万元，于2015年4月1日至2015年4月30日期间支付110万元。如公司未能按期足额支付上述任何一笔款项，长盛宏瑞可就560万元中未付部分申请强制执行；双方因本案事实所产生纠纷就此了结。本年仍将合作生产期间形成的债权债务及存货调整至其他应付款中核算。

3.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9月29日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部分林地进行转让出售》的预案，同意将位于景谷县永平镇的73,934.36亩林地和位于景谷县碧安乡的33,697.17亩林地，合计107,631.53亩，评估价值为26,331,794.99元的林地出售给南宁市泰安农林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公司与南宁市泰安农林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林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土地使用权实际转让面积为107,531.30亩，总价款为人民币26,307,273.96元，公司已于2014年12月31日将相关土地使用权过户至南宁市泰安农林资源开发有限公司。2015年8月26日公司与天津至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将公司与南宁市泰安农林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签署的《林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履行中的剩余款项人民币21,331,794.99元以及要求南宁市泰安农林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履行包括但不限于支付违约金、罚息、费用（如有）的债权，以转让对价为21,331,794.99元人民币转让给天津至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述款项应在2015年8月28日之前一次或分次向公司支付全部转让款至公司指定的账户。2015年8月26日，公司已收到天津至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款21,331,794.99元。

4. 2014年5月12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谷县支行（以下简称农行景谷县支行）就与本公司的短期借款合同纠纷案件向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农行景谷县支行要求本公司偿还贷款本金2,800万元，利息762.982213万元（利息计算至2014年3月20日），本息合计3,562.982213万元，以及自2014年3月21日到上述款项还清之日止的相应利息（利息按借款合同约定利率及罚息计算方式计算）；要求为借款设定的抵押实现抵押权；由本公司承担案件诉讼费、保全费以及为实现债权所支出的费用。2014年8月30日，公司收到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普中民初字第2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判令公司偿还农行景谷县支行的贷款本金及利息共计3,562.982213万元（利息计算至2014年3月20日）以及2014年3月21日以后发生的利息（利息按借款合同约定利率及罚息计算方式计算至借款本金履行完毕之日止）；公司设置的抵押财产，即位于景谷县碧安乡205,479亩林木林地、位于景谷钟益公路那腊小组旁40,488.4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机器设备，农行景谷县支行享有优先受偿权；如果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已偿还1000万元借款本金，其他欠付借款本金及利息尚未支付，目前公司与农行景谷县支行正积极协商处理。

5.2014年5月12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谷县支行（以下简称农行景谷县支行）就与本公司的长期借款合同纠纷案件向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农行景谷县支行要求本公司偿还贷款本金7,000万元，利息1,722.411477万元（利息计算至2014年3月20日），本息合计8,722.411477万元，以及自2014年3月21日到上述款项还清之日止的相应利息（利息按借款合

同约定利率及罚息计算方式计算);要求为借款设定的抵押实现抵押权;由本公司承担案件诉讼费、保全费以及为实现债权所支出的费用。2014年8月30日,公司收到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普中民初字第2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判令公司偿还农行景谷县支行的贷款本金及利息共计8,722.411477万元(利息计算至2014年3月20日)以及2014年3月21日以后发生的利息(利息按借款合同约定利率及罚息计算方式计算至借款本金履行完毕之日止);公司设置的抵押财产,即位于景谷县碧安乡205,479亩林木林地、位于景谷钟益公路那腊小组旁40,488.4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机器设备,农行景谷县支行享有优先受偿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目前公司与农行景谷县支行正积极协商处理。

6. 根据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3)一中执字第456、(2007)一中执字446、447、448号协助执行通知书:浙江京盛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世纪远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执行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四案,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2010)高民初字第1830号民事判决书和本院(2006)一中民初字第7230号、第7231号、第7232号民事判决书均已发生法律效力。根据《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要求解除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对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1,300,000股的质押;解除质押后协助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31,702,700股划至广东宏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宏巨)每股折旧20.07元。根据传送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15司冻113号),公司股东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1,300,000股司法强制解除质押,解冻日期为2015年6月8日。2015年6月9日,公司股东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31,702,700股司法划转,受让人为广东宏巨。2015年6月11日,原公司第二大股东中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1,702,700股股份已确认过户至广东宏巨,广东宏巨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24.42%,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2015年7月9日,广东宏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4,000,000股,本次增持后,其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35,702,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51%。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33,178,481.62	73.03	3,317,848.16	10.00	29,860,633.46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款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12,240,698.80	26.94	10,800,452.95	88.23	1,440,245.85
组合小计	45,419,180.42	99.97	14,118,301.11		31,300,879.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82.00	0.03	13,182.00	100.00	
合计	45,432,362.42	100.00	14,131,483.11		31,300,879.31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307,273.96	32.42	1,065,363.70	5.00	20,241,910.2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533,978.10	51.03	1,676,698.90	5.00	31,857,279.20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10,859,976.02	16.53	10,457,561.91	96.29	402,414.11
组合小计	44,393,954.12	67.56	12,134,260.81		32,259,693.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82.00	0.02	13,182.00	100.00	
合计	65,714,410.08	100.00	13,212,806.51	-	52,501,603.5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09,345.78	75,467.29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09,345.78	75,467.29	5.00
1 至 2 年	7,074.84	707.48	1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0,724,278.18	10,724,278.18	1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240,698.80	10,800,452.9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往来款项	33,178,481.62	3,317,848.16	10.00
合计	33,178,481.62	3,317,848.16	—

(1).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42,891.0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65,363.7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云南云松林产工业有限公司	33,178,481.62	1-2 年	73.03	3,317,848.16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普洱绿潮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9,345.78	1年以内	3.32	75,467.29
宜兴市一洲木业有限公司	1,484,693.49	3年以上	3.27	1,484,693.49
上海云经贸有限公司(林化部转入)	1,449,451.26	3年以上	3.19	1,449,451.26
昆明(高加雄)	1,169,184.92	3年以上	2.57	1,169,184.92
合计	38,791,157.07	-	85.38	7,496,645.12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948,099.70	63.24	18,955,814.28	90.49	1,992,285.42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12,178,300.39	36.76	10,511,933.81	86.32	1,666,366.58
组合小计	33,126,400.09	100.00	29,467,748.09		3,658,652.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3,126,400.09	100.00	29,467,748.09		3,658,652.00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601,993.03	61.82	18,070,000.11	92.18	1,531,992.92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12,107,068.99	38.18	10,451,358.52	86.32	1,655,710.47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小计	31,709,062.02	100.00	28,521,358.63	-	3,187,703.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1,709,062.02	100.00	28,521,358.63	-	3,187,703.3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02,614.57	55,130.72	5.00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102,614.57	55,130.72	5.00
1至2年	362,257.94	36,225.80	10.00
2至3年	366,063.24	73,212.65	20.00
3年以上	10,347,364.64	10,347,364.64	10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2,178,300.39	10,511,933.8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往来款项	20,948,099.70	18,955,814.28	90.49
合计	20,948,099.70	18,955,814.28	—

(1).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0,575.2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及往来款	28,671,255.25	28,036,805.77
押金及保证金	2,248,301.88	2,257,355.80
林地租用及转让、承包费	1,077,662.29	462,592.15
其他	1,129,180.67	952,308.30
合计	33,126,400.09	31,709,062.0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011,867.45	3年以上	54.37	17,955,220.41
云南登明集装箱地板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34,128.69	4年以内	5.54	945,488.69
江城松香厂(林化转入)	往来款	1,576,907.46	3年以上	4.76	1,576,907.46
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02,103.56	1年以内	3.33	55,105.18
景谷虹桥建材有限公司	往来款	849,679.51	3年以上	2.56	849,679.51
合计	/	23,374,686.67	/	70.56	21,382,401.25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2,913,399.77	35,084,791.00	7,828,608.77	41,584,791.00	35,084,791.00	6,5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2,913,399.77	35,084,791.00	7,828,608.77	41,584,791.00	35,084,791.00	6,5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	5,700,000.00	270,000.00		5,970,000.00		5,700,000.00
云南云松林产工业有限公司	9,500,000.00			9,500,000.00		9,500,000.00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云南登明集装箱地板有限公司	18,684,791.00			18,684,791.00		18,684,791.00
北京景林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云南景谷林业林化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58,608.77		1,058,608.77		
合计	41,584,791.00	1,328,608.77		42,913,399.77		35,084,791.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380,871.68	80,372,828.62	92,768,408.86	97,343,553.22
其他业务	24,379,039.20	22,548,367.82	15,574,135.31	12,630,365.44
合计	105,759,910.88	102,921,196.44	108,342,544.17	109,973,918.66

其他说明：

2015 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	18,961,824.10	17.93
大理市新豪木业批发部（王新华）	9,244,074.91	8.74
临沧市常川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徐潮银）	5,470,020.17	5.17
保山隆阳区华弘建材经营部（杨光葵）	4,979,890.52	4.71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	4,391,652.65	4.15
合计	43,047,462.35	40.70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518,091.8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582,946.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		

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65,363.7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22,312.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8,604.44	
合计	-20,213,489.31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8.08%	-0.70	-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78%	-0.55	-0.5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蓝来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4-27